



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03355)



年度報告 2007

目 錄

公司資料	2
董事長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介紹	15
董事會報告	24
五年財務概要	33
企業管治報告	35
監事會報告	45
核數師報告	47
損益表	49
資產負債表	50
權益變動表	52
現金流量表	53
財務報表附註	55

董事

執行董事

呂學正先生
程堅玉女士

非執行董事

阮延華先生(董事長)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
(副董事長)
諸培毅先生(副董事長)
朱健先生
肖永吉先生
Hendricus Cornelis Maria VAN DER ZEEUW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
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
沈偉家博士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主席)
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
沈偉家博士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
諸培毅先生

薪酬委員會

阮延華先生(主席)
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
沈偉家博士

監事

葉昱良先生(主席)
沈啟棠先生
楊延輝先生
陳 焰女士
郭奕武先生
孟偉堅先生
潘國進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陸秋涵先生
魏偉峰先生

授權代表

程堅玉女士
陸秋涵先生

外部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和辦公地點

中國註冊和辦公地點

中國上海
虹漕路385號
郵編：200233

香港註冊和辦公地點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8樓

公司資料

股東查詢

公司聯繫方式

電話：(86 21) 6485 1900

傳真：(86 21) 6485 1056

網站：www.asmcs.com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股份資料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交所」)

上市日期

二零零六年四月七日

聯交所股份編號

03355

已發行H股股份數目

1,131,333, 472 H股

財務年結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業績公佈

二零零七年中期報告已於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公佈

二零零七年全年業績已於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公佈

周年股東大會

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正召開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提呈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報告。

對本公司而言，二零零七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行業持續調整庫存，競爭日益增長，公司產品銷售價格下降及客戶訂單丟失等對本公司經營和財務表現造成了負面影響。於本年度末，公司製造設備所在地上海的部分地區發生意料之外的停電事故，對公司造成了嚴重衝擊，導致生產虧損，生產裝置和設備損壞。因此，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銷售額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人民幣13.522億元相比下降12.7%，至人民幣11.831億元。雖然如此，本公司8英寸等值晶圓產量由去年的451,156片，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474,686片。8英寸等值晶圓發貨量由去年的453,214片，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467,754片，增幅為3.2%。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還面對原材料成本和人力成本增加，加上以上所述因素，導致本公司經營業務虧損達人民幣1.483億元，而二零零六年經營業務利潤為人民幣2,400萬元。此外，由於本公司的經營表現遜於預期，迫使本公司對其8英寸製造設施資產減值達人民幣6.513億元，致使本公司二零零七年淨虧損為人民幣8.402億元，每股盈利為人民幣負0.55元。而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淨利潤為人民幣390萬元，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28分。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零六年：零)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為增強管理層團隊委任了呂學正為新的執行總裁兼首席執行長，該任命自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起生效，隨後又委任盛一帆為新的首席運營官。在二零零七年期間本公司管理層團隊流失了若干成員，大部分職位空缺的接替人員均已就位。本公司希望借此契機繼續增強其管理團隊以應付未來挑戰。

本公司已對其經營和業務策略進行了重大修正，詳見「前景和未來計劃」。董事會堅信，鑒於二零零八年包括中國積體電路市場日益增長、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Windows Vista進一步普及及對晶圓代工產品需求日益增長等諸多對模擬半導體行業發展具積極影響的因素，均會為本公司業務發展帶來機遇。另一方面，本公司將面臨持續和日益增長之競爭及預期全球經濟放緩之挑戰。然而，本公司已實施策略計畫，加之以上所述之積極因素，均會為公司經營活動表現和財務業績改善創造真正的機遇。

董事長報告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本公司客戶、商業夥伴和股東所給予的持續支持表示感謝，對本公司員工和管理層在過去困難一年裏所給予的辛勤努力和貢獻深表感謝。本人在此謹向各位致以誠摯的敬意！

阮延華
董事長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因持續庫存調整，市場狀況出現疲軟，而在下半年市場狀況呈現略為改善。半導體行業出現了過度供給情形導致產品價格降低。此外，本公司業務運行因十月份上海市大部分地區近2小時停電事故遭受了嚴重中斷，致使本公司製造裝置損壞和生產損失。本公司還面臨客戶定單流失，經歷了原材料和人力成本日益上升。在本年度末，本公司還得對其8英寸晶圓裝置進行重大資產減值。這些諸多因素共同作用對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的經營和財務業績構成了嚴重的負面影響。

然而，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採取措施，委任呂學正先生為本公司總裁和首席執行長、盛一帆博士為本公司首席運營官以強化其管理層隊伍。此外，本公司已開始對其業務進行了一項重大策略性回顧，詳見隨後以下描述。上述進展，加之對其產品需求有望改善，會為本公司二零零八年經營活動和財務表現改善帶來一些樂觀信念。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比較

銷售額

本公司銷售額由二零零六年的人民幣13.552億元下降12.7%，至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1.831億元，致使其總體產能利用率由二零零六年的70%降至二零零七年的66%。然而，本公司8英寸等值晶圓產量由二零零六年的451,156片增至二零零七年的474,686片，增幅為5.2%。8英寸等值晶圓的交付量由截至二零零六年453,214片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七年467,754片，增幅為3.2%。

銷售成本及毛利

銷售成本由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2.143億元下降至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2.017億元，略降1.0%。本公司二零零七年毛利為負人民幣0.186億元，毛利率為負1.6%，二零零六年毛利為人民幣1.409億元，毛利率為10.4%。本公司毛利和毛利率的下降主要源於一家主要客戶流失致使5英寸晶圓銷售額大幅下降，及8英寸晶圓產品組合欠佳的，和6英寸晶圓產品組合亦不夠理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費用和經營收益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零六年人民幣900萬元減少至二零零七年人民幣800萬元，下降幅度為11.1%。主要是因銷售佣金率下降。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人民幣7,590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人民幣8,080萬元，略升6.5%。該費用上升主要由於與班車租賃服務有關的交通費用及人力資源成本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研發成本為人民幣4,080萬元，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人民幣3,200萬元相比，上升幅度達27.5%。主要涉及現有產品之更新開發活動增加。

為此，本公司經營費用由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169億元上升至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296億元，升幅達10.9%。

其他收入及財務費用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550萬元，二零零六年其他收入為人民幣3,710萬元。二零零七年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廢片銷售和人民幣升值帶來的匯兌收益。而二零零六年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人民幣升值帶來的匯兌收益、廢片銷售及一家供應商獲得之賠款等。

本公司的財務費用由二零零六年人民幣5,790萬元下降至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520萬元，降幅為39.2%。財務費用大幅減少主要源於本公司歸還長期貸款致使銀行貸款餘額持續下降。

其他費用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的其他費用為人民幣6.742億元，而二零零六年的其他費用則為人民幣20萬元，主要歸因於本公司8英寸製造設施資產大幅減值，因停電事故所引發的財產損失及利率掉期公允值虧損。本公司二零零六年的其他費用僅源於利率掉期公允值虧損。

按照國際會計準則，本公司在準備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業績時仔細審閱了8英寸晶圓生產設施（「該資產」）現行價值以決定是否存在對其進行減值。該審閱是基於該資產所帶來的預期未來現金流估值，其現金流預測則基於該資產過往業績加以調整反映本公司對未來市場和實際運行狀況最佳預測值。本公司決定之結果是該資產帳面淨值超出相關公平價值，為此決定對該資產減值為人民幣6.513億元，為此，該減值將大幅減少本公司二零零七年之淨利潤。管理層相信，新價值更加精確地反映了該資產目前狀況和公平價值，且能使管理層創建更具競爭性的商業模型以提升公司未來競爭力及盈利能力。

淨利潤

鑒於上述因素，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全年淨虧損為人民幣8.402億元，而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全年淨利潤為人民幣390萬元。

流動資金和資金來源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 2.070億元，二零零六年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3.970億元。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2.263億元，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3.228億元相比，降幅為29.9%。

本公司的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主要用於對物業、廠房及在建工程的持續投資。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相關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790萬元，而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相關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092億元。二零零七年全年的大部分資本支出主要涉及公司6英寸、8英寸晶圓的生產設施和設備購置。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3.922億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則為人民幣1.867億元。二零零七年流出淨額人民幣3.922億元主要包含由於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6.466億元、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 2.551億元。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經營活動主要利用首次股票公開發行募集資金。在本年度內，本公司僅依賴銀行貸款以作集資。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短期付息借款餘額為人民幣3.503億元，其中，1億美元銀團貸款協定之下未償還貸款餘額約為人民幣1.863億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與各借款行所簽署的補充協議書（「協議書」），該項貸款將予以分期支付，並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前全部還清。本公司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億美元長期借款中未償還貸款由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和土地使用權作抵押。作為協議書一部分，總負債淨額與有形淨資產之比繼續作為財務指標，有效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而經修改協議書把總負債淨額與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之比和償債保證比調整出財務指標。此外，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資本開支可能不超過560萬美元和1,000萬美元。在報告期內，本公司達到了1億美元銀團貸款中規定的相關財務指標。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的流動比為0.99，而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則為1.45。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的負債與股東權益之比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19.0%改善至14.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員工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聘用1,847名員工。員工報酬和福利均按照中國相關法規和政策予以提供和支付。

利率風險

本公司付息貸款和借款取決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息的波動。鑒於本公司債務中大部分是美元債，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受制於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息波動所引發的利率風險。本公司從1億美元尚未還款2,550萬美元之中，其中對提款額中的1,750萬美元的應付利息訂立利率掉期，以對沖利率波動風險。

人民幣波動風險

由於人民幣是中國（本公司經營所在地主要經濟環境）的法定貨幣，本公司的財務和申報貨幣為人民幣。倘若本公司的人民幣收入不足以支付人民幣支出，則需要將外幣轉換為人民幣來彌補差額，在轉換中可能引起匯兌虧損，直至導致對本公司現金流造成負面影響。本公司現無採取衍生工具對沖人民幣升值風險。

資本承諾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購買物業、廠房、設備的資本承諾為人民幣2,480萬元，其中人民幣380萬元為已訂約但未撥備，剩餘的人民幣2,100萬元為已授權但未訂約。

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經營業績回顧

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的銷售額為人民幣2.702億元，而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的銷售額為人民幣3.334億元，下降幅度為19.0%，主要源於預料之外嚴重停電事故致使6英寸晶圓和8英寸晶圓(影響程度較輕)銷售額降低，及正常水平需求淡季。

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的毛利由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毛利人民幣810萬元減少至人民幣負300萬元。較第三季度毛利率2.4%相比，第四季度的毛利率為負1.1%，毛利下降主要源於該季度較低產能利用率。

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的營業開支為人民幣3,940萬元，與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人民幣2,940萬元相比，上升幅度為34%。該費用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研發成本和行政開支增加，並部分為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減少所抵消。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三個月和其他收入及融資成本為人民幣230萬元，而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其他收入及融資成本為人民幣負390萬元，主要是由於第四季度較低融資成本。與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其他收入人民幣310萬元相比，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其他收入則為人民幣640萬元。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其他收入主要來自於人民幣升值所帶來的較高匯兌收益、掩膜銷售，而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其他收入主要源於利息收入增加和人民幣升值所帶來匯兌收益。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財務費用則由第三季度人民幣700萬元減低至人民幣410萬元，下降幅度為41.4%，主要源於本公司歸還銀團貸款致使利息支出減少。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的其他費用為人民幣6.742億元，主要歸因於本公司8英寸製造設施資產大幅減值和因停電事故所引發的財產損失。

因此，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淨虧損為人民幣7.443億元，而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淨虧損則為人民幣2,290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銷售額分析

用途

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本公司在通訊，電腦，消費品方面的營業額與第三季度基本持平。

	07年第四季度	07年第三季度	06年第四季度
通訊	32%	33%	32%
電腦	34%	33%	33%
消費品	34%	34%	35%

地區

本公司第四季度在美國、歐洲和亞太地區的銷售佔總收入分別為56%、28%和16%，而上季度則分別為55%、30%和15%。

	07年第四季度	07年第三季度	06年第四季度
美國	56%	55%	43%
歐洲	28%	30%	27%
亞太地區	16%	15%	30%

客戶類型

集成器件製造商和無生產線半導體公司在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的銷售佔總收入分別為36%和64%。

	07年第四季度	07年第三季度	06年第四季度
集成器件製造商	36%	38%	37%
無生產線半導體公司	64%	62%	63%

產品

5英寸、6英寸和8英寸於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銷售佔總收入分別為19%、49%和31%，上季度分別為16%、51%和32%。

	07年第四季度	07年第三季度	06年第四季度
5英寸晶圓	19%	16%	19%
6英寸晶圓	49%	51%	42%
8英寸晶圓	31%	32%	38%
其他 ¹	1%	1%	1%
總計	100%	100%	100%

備註1： 包括測試服務及掩膜提供

2. 利用率和產能(8英寸等值晶圓)

2-1 利用率

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總體產能利用率由上季度76%下降至60%，下降16個百分點。

晶圓製造廠	07年第四季度	07年第三季度	06年第四季度
1/2號晶圓製造廠			
5英寸晶圓	67%	72%	96%
6英寸晶圓	67%	87%	74%
3號晶圓製造廠			
8英寸晶圓	49%	65%	71%
總體產能利用率	60%	76%	77%

備註：產能利用率指報告期內由裝運的半導體晶圓加工程式實際數(以掩膜層數計算)除以晶圓製造廠可在相應期間內提供加工程式數百分比。

2-2 產能(8英寸等值晶圓)

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生產8英寸等值晶圓的產能為154,000片，與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和二零零六年第四季度相同。

晶圓製造廠(千片晶圓)	07年第四季度	07年第三季度	06年第四季度
1/2號晶圓製造廠			
5英寸晶圓	33	33	33
6英寸晶圓	85	85	85
3號晶圓製造廠			
8英寸晶圓	36	36	36
總體產能	154	154	154

備註：5英寸、6英寸和8英寸的產能分別以每片晶圓9、10和22掩膜層數估算。5、6英寸晶圓需將晶圓片除以2.56和1.78，以換算成8英寸等值晶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應收帳款／存貨周轉率

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應收賬款及票據周轉天數為42天，而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則為45天。

與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存貨周轉天數63天相比，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存貨周轉天數增至為75天。

	07年第四季度	07年第三季度	06年第四季度
應收帳款及票據周轉率(天數)	42	45	44
存貨周轉率(天數)	75	63	67

4. 資本開支.V.

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度資本支為人民幣420萬元，主要用於公司總體運行和管理提升、靈活性及技術改良等。

人民幣千元	07年第四季度	07年第三季度	06年第四季度
資本開支	4,183	20,407	11,107

股份轉讓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之批文，Royal Philips 透過 Philips Electronics China B.V. 原持有本公司共計408,806,888 之 H 股或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 26.65%的股份獲批准由恩智浦有限公司持有，該股份轉讓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四日完成和生效。

前景和未來計劃

鑒於中國積體電路市場日益增長、二零零八年北京奧林匹克運動會、Windows Vista日益為人所廣泛使用及3G技術在市場興起等眾多積極因素影響，二零零八年半導體行業預計會呈現穩步增長。隨着對晶圓製造廠產品日益增長需求，預計模擬半導體行業增長有望繼續超過半導體其他行業增長。另一方面，本公司會面臨持續日益增長的競爭和全球經濟預期放緩之挑戰。

為了着手應對本公司生產設施持續下降之產能利用率，本公司已開展實施以客戶為中心業務策略計劃，並將重點放在以下工作中：

- 客戶服務支持
- 改善客戶關係
- 組織結構穩定
- 高品質和穩定性標準維持
- 成本降低
- 提高產品技術
- 改善產品組合

此外，本公司將發展其產品現有市場和積極開拓新市場。在這方面，令人為之振奮的是本公司與恩智浦（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按雙方現有商業活動安排條款已獲得一份6英寸晶圓產品重大新定單。

在新管理層領導之下，實施其策略計劃，加之二零零八年預期之積極經營環境因素，本公司對其本年度經營和財務表現改善持樂觀態度。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介紹

執行董事

呂學正先生

呂學正先生，59歲，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呂先生自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及首席執行長，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在其加入本公司前為恩智浦半導體(其前身是飛利浦集團半導體部(「飛利浦半導體」))台灣區首席執行長及全球封裝測試組織總經理。呂先生於一九七二年加入台灣飛利浦半導體，擔任產品工程師。自一九七二年至一九九六年期間，其在台灣飛利浦半導體的數個技術及管理崗位任職。一九九七年，呂先生被派駐新加坡飛利浦半導體從事籌建菲律賓新廠等業務，並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升任菲律賓飛利浦半導體副總裁兼總經理。二零零一年，呂先生回台灣飛利浦半導體出任副總裁兼總經理一職。二零零五年七月，呂先生被委任為飛利浦半導體封裝測試組織副總裁兼總經理。呂先生於一九七一年畢業於台灣國立成功大學，並獲得機械工程學學士學位。

程堅玉女士

程堅玉女士，50歲，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程女士自一九九五年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及財務總監，並自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程女士自一九九一年起獲得中國合資格會計師職稱。她於一九八三年至一九八八年期間擔任上海無線電第十九廠財務科科長一職，隨後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四年期間任職上海飛利浦半導體公司財務總監。她於一九九八年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頒授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阮延華先生

阮延華先生，61歲，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阮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三月二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阮先生為高級工程師，於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零年擔任上海市浦東新區管理委員會副會長，並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擔任上海外高橋保稅區聯合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此外，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出任上海外高橋保稅區管理委員會常務副主任。阮先生自二零零零年起為上海化學工業區開發領導小組辦公室副主任。此外，阮先生自一九九四年起擔任中國開發區協會副會長，並自二零零二年起出任上海市工業開放區協會會長。

朱健先生

朱健先生，33歲，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朱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三月二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朱先生曾於上海外高橋保稅區聯合發展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橋保稅區管理委員會任職。朱先生自二零零一年起擔任上海化學工業區投資實業有限公司（「上海化工區投資」）副總經理，並自二零零二年起出任上海化學工業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此外，他自二零零三年起擔任上海化學工業區發展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自二零零五年起，朱先生出任上海化工區投資董事、總經理。朱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系，並於二零零七年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介紹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51歲，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van Bommel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九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副董事長。

van Bommel先生於一九七九年在飛利浦集團開展其事業，起初十三年於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Royal Philips」) 機械廠、家庭資訊系統及元件部門擔任若干財務及監控職位。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期間，他於Philips Hongkong and China Ltd. 擔任財務規劃主管，主要負責監督多間位於香港之飛利浦製造實體之財務規劃及會計功能。自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二年則為Royal Philips之元件部門被動元件、先進元件業務及半導體部門 (「飛利浦半導體」) 消費業務之財務總監。van Bommel先生之後於二零零二年返回香港，出任Royal Philips與LG Electronics成立之合營企業LG. Philips Displays公司集團 (「LPD集團」) 之財務總監，並於二零零四年獲委任為LPD集團副行政總裁。自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起，他一直是飛利浦半導體之財務總監及行政管理隊伍成員，主要負責其在全球各地之財務及會計、資訊科技及採購決策。

van Bommel先生現任由Royal Philips創建之獨立半導體集團—恩智浦集團之執行副總裁、財務總監、董事會成員及行政管理隊伍成員。擔任此職務，他領導管理恩智浦集團的財務運作，監督全球範圍的財務及會計和資訊技術。

自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起，他兼任矽片系統製造公司之董事。他於一九九八年獲得荷蘭鹿特丹伊拉斯姆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諸培毅先生

諸培毅先生，43歲，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諸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三月二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他於一九八七年加入中國銀行，任職13年。他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擔任中國銀行上海分行分業管理處科長。諸先生自二零零零年起加入中國東方資產管理公司上海辦事處，並於二零零四年被任命為該辦事處資產經營二部經理。諸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上海復旦大學，獲頒授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獲澳門科技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肖永吉先生

肖永吉先生，44歲，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肖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肖先生於一九八五年於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獲頒近代物理學士學位，一九九零年獲上海對外貿易學院國際經濟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六年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肖先生曾任上海輕工業專科學校教師，上海耀華皮爾金頓玻璃有限公司項目經理，上海陽光鍍膜玻璃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助理，愛建(香港)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上海華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總經理，上海華創資訊技術進出口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總經理，上海新致軟體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現任上海貝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裁，兼任上海華虹NEC電子有限公司董事，華虹半導體有限公司董事、虹日國際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Hendricus Cornelis Maria VAN DER ZEEUW博士

Hendricus Cornelis Maria van der Zeeuw博士，54歲，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van der Zeeuw博士現任由Royal Philips創建之獨立半導體集團－思智浦集團之執行副總裁和首席運營長。van der Zeeuw博士於一九八二年加入飛利浦集團並擔任了各種不同的職務。他由元器件及IC領域開始他在飛利浦半導體的事業。一九九五年，他被任命為位於荷蘭Nijmegen的消費IC業務部的主管。之後，van der Zeeuw博士被晉升為飛利浦半導體的高級副總裁，負責電信終端業務部的管理。從一九九九年到二零零二年，van der Zeeuw博士擔任飛利浦光記憶體部(飛利浦集團電子元器件產品部的一個部門)的首席執行長。二零零二年底，van der Zeeuw博士回到飛利浦半導體部被任命為多重市場業務部的執行副總裁和總經理。二零零八年一月，他被任命為恩智浦有限公司的首席運營長。van der Zeeuw博士曾獲得荷蘭萊頓大學物理學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

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62歲，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Watkins先生自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Watkins先生為英國及香港之職業律師。Watkins先生於一九六七年開展其律師事業，當時他於一間跨國律師事務所－年利達律師事務所任職律師。他於一九七五年成為該律師事務所倫敦辦事處之合夥人，其後於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四年期間擔任香港辦事處之高級合夥人。Watkins先生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六年期間擔任倫敦Trafalgar House股票上市公司法律主任，隨後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七年期間擔任倫敦Schroders股票上市公司集團法律主任。Watkins先生自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三年為怡和集團之總法律顧問及董事，期間兼任香港怡和控股有限公司、牛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文華東方國際有限公司之董事。目前他兼任文華東方國際有限公司、Jardine Cycle & Carriage Ltd、MCL Land Ltd、Global Sources Ltd及Asia Satellite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td、IL&FS India Realty Fund II LLC之非執行董事。他於一九六六年獲頒發英國里茲大學法學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介紹

*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

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57歲，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他自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Beczak先生擁有逾20年亞洲營商經驗。Beczak先生曾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出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主席，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擔任香港聯交所董事會成員。目前，他擔任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諮詢委員會成員。作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主席及證監會諮詢委員會成員，Beczak先生在（其中包括）分析及審查香港公開上市公司財務報表，以及檢討及執行各類企業管治事務方面具有豐富經驗。他同時是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

Beczak先生於一九七四年加入J.P.摩根股份有限公司。他於一九九八年出任J.P.摩根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並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七年期間出任J.P.摩根證券（亞洲）之總裁之職。他在紐約、倫敦、東京及香港都工作過。他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擔任香港銀行協會成員和Philippine Island銀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

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曾出任嘉里集團有限公司董事一職，專責處理企業財務、管理及財政活動等事宜，尤其是其主要負責財政及財務職能，並監督嘉里集團所有已上市之附屬公司財務總監之活動。Beczak先生亦曾在不同時間擔任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副主席、嘉里建設有限公司、Kuok Philippines Properties Inc.及中國世界貿易中心有限公司之董事及南華早報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

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Beczak先生曾任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高級顧問，野村亞洲非執行主席，現為聯交所上市之公司Nam Tai Electronic and Electrical Products Limited及鳳凰衛視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以及安利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Beczak先生同時擔任一家新加坡再保險公司ACR Capital Pte. Ltd.及Cowen Latitude Advisors Limited之非執行主席。二零零七年，他被任命為一家香港上市公司Pacific Online Limite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Beczak先生畢業於喬治城大學及哥倫比亞大學，分別獲頒授理學學士學位(B.S.F.S.)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M.B.A.)。

沈偉家博士

沈偉家博士，54歲，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他自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沈博士自一九七七年起於復旦大學從事學術研究工作。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沈博士擔任上海外高橋保稅區三聯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及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出任上海三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常務副總經理。沈博士直至二零零四年為上海實業醫藥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直至二零零四年則為上海光明乳業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家化聯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沈博士目前為佳通輪胎(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副總裁。他自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九日起兼任佳通輪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沈博士於一九八七年獲比利時魯汶大學(Leuven University)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零年獲上海復旦大學頒發博士學位。

監事

葉昱良先生

葉昱良先生，53歲，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他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獲委任為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長。葉先生現任恩智浦集團大中華區(包括香港、台灣)區域執行官及全球視訊產品事業部總經理。一九八一年，葉先生作為飛利浦台灣的一名系統分析師開始其職業生涯。自一九八一年至一九九七年間，葉先生在飛利浦集團的許多技術及管理崗位任職，並於一九九三年在飛利浦台灣半導體台灣被任命為全球消費性IC產品事業部總經理。自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葉先生在台灣飛中筆記本電腦製造有限公司擔任市場銷售副總裁一職。自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葉先生在台灣晶致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總裁一職。二零零二年，葉先生作為主流電視產品事業部中國區總經理重新加入飛利浦半導體，並隨後於二零零七年被任命為大中華區(包括香港、台灣)區域執行官。葉先生於一九八一年在美國維吉尼亞大學獲得工程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介紹

孟偉堅先生

孟偉堅先生，54歲，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他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他於二零零四年3月2日至二零零五年12月18日期間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之非執行董事。

孟先生現任由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Royal Philips」）創建之獨立半導體集團－恩智浦集團之高級副總裁。擔任此職務，他負責恩智浦集團的大中國地區的所有銷售和市場業務。

孟先生曾於National Semiconductors（香港）有限公司及飛利浦電子（中國）集團任職，之後於一九九一年加入Royal Philips之半導體部門（「飛利浦半導體」）出任香港／中國市場銷售部總經理，他於一九九二年之二零零三年期間獲委任為該部門之副總裁及總經理。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他擔任飛利浦半導體大中華區顯示兼聯機多媒體系統業務部副總裁兼總經理。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起，他出任Maxim Integrated Products公司之中國區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後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加入恩智浦集團。

孟先生於一九七五年獲美國德州農工大學頒發電子工程理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三年獲香港大學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沈啟棠先生

沈啟棠先生，56歲，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他自二零零四年三月二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沈先生於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三年期間擔任上海市化學工業局財務處副處長，並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出任上海化學實業總公司總會計師。沈先生自一九九七年起擔任上海化學工業區發展有限公司總會計師。沈先生一九八三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會計系，獲頒經濟學學士學位。自一九九三年起為高級會計師。

楊延輝先生

楊延輝先生，44歲，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楊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三月二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他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擔任中石化上海金山工程公司財務會計部副主任，其後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晉升為該部門主任。他於一九九八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出任上海金山石油化工建築公司總會計師，並自二零零零年起擔任上海化學工業區發展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楊先生於一九八零年至一九八三年於上海建築材料工業學院（現已與同濟大學合併）之企業管理財會專業學系就讀，主修財務及會計。

陳焰女士

陳焰女士，34歲，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她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陳女士自一九九四年四月至二零零零年五月任職於中國銀行上海分行。陳女士於二零零零年5月加入中國東方資產管理公司上海辦事處，並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擔任中國東方資產管理公司上海辦事處資產經營二部主任職務。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起擔任上海東興投資控股發展公司投資管理部副經理。陳女士於二零零零年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獲頒授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獲得新西蘭梅西大學資訊系統學研究生文憑。

郭奕武先生

郭奕武先生，49歲，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他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郭先生於一九九六年於華東師範大學獲頒經濟管理專業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一年獲授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郭先生曾任滬光儀器廠黨總支書記，上海儀電控股(集團)公司幹部處主任科員。郭先生現任上海貝嶺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副總裁，兼任香港海華有限公司董事，杭州中正生物認證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新致軟體有限公司董事。

潘國進先生

潘國進先生，54歲，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他自二零零七年3月2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他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上海儀錶局黨校，現為公司工會主席。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五年，他任職本公司生產部門的帶班經理。一九七一年至一九九一年，潘先生在上海地質儀器廠工作。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介紹

聯席公司秘書

陸秋涵先生

陸秋涵先生，34歲，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兼總法律顧問。陸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加入飛利浦電子中國集團任職法律顧問。他於二零零三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兼法律顧問。陸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以最高畢業榮譽獲荷蘭格羅寧根大學法學院頒發法律碩士學位，他於二零零零年獲中國司法部授予律師資格證書。他是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魏偉峰先生

魏偉峰先生，46歲，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魏先生為 KCS Hong Kong Limited(一所在香港提供企業秘書服務及會計服務的公司)的董事兼上市公司服務部主管。魏先生目前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副會長及該會轄下的中國事務委員會主席及會員委員會主席。他亦是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董事學會及香港證券學會會員。魏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的企業融資碩士、美國安德魯大學(Andrews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及英國華瑞漢普敦大學(University of Wolverhampton)法律(榮譽)學士學位。他現為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博士(論文階段)。

高級管理層

盛一帆博士

盛一帆博士，55歲，自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營運長。在加入本公司以前，盛博士任台灣積體電路製造公司(美國)市場行銷研究處資深處長。在此之前的20餘年時間裏，盛博士曾先後在美國IBM公司、美國摩托羅拉公司等多家知名企業的數個技術及／或管理崗位任職。盛博士持有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電機工程碩士學位，及美國德州大學電機工程博士學位。

陳焯堂先生

陳焯堂先生，49歲，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和助理財務總監。陳先生在金融和會計方面擁有超過20年經驗。他持有英國Sheffield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英國Hull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工會、香港證券專業學會、及英國特許市務學會會員。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連同經審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經營五寸、六寸及八寸半導體晶圓的生產和銷售。本公司的主營業務性質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重大改變。

分類資料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溢利主要來自於五寸、六寸及八寸半導體晶圓的生產和銷售。本公司僅有一個業務分部。本公司擁有之主要資產均位於中國上海。因此，並無提供按資產地理位置劃分之分類資料。

業績及股息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以及本公司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49至106頁。

董事會並未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普通股股息。

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募集資金用途之詳情列示如下：

	人民幣(百萬)
銀行還貸	261.34
八英寸設備改進	4.19
共計	265.53

董事會報告

財務資料概要

本公司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年報第33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之附註13。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之附註25。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中國法律並無有關規定本公司須按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買權條例。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之附註26。

可供分配之儲備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須按中國財政部二零零六年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釐定之本公司可供分配之儲備之較低者分派股息。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可供分配之儲備。

慈善捐款

公司在二零零七年度沒有任何慈善捐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回顧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向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之63%，其中最大客戶之銷售額則佔19%。本公司向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年度總採購額之43%，其中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則佔21%。

就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或任何股東中，除恩智浦有限公司外，概無於本公司五大供應商及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延續到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幼海博士(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辭任)
呂學正先生(任期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起)
程堅玉女士

非執行董事

阮延華先生
朱健先生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
Ajit MANOCHA先生(任期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起，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辭任)
Hendricus Cornelis Maria VAN DER ZEEUW博士(任期自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起)
諸培毅先生
周衛平先生(任期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止)
肖永吉先生(任期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起)

獨立非執行董事

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
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
沈偉家博士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已收到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及沈偉家先生之年度確認書以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仍視彼等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財務報表日至審計報告日之董事變更

財務報表日後，Ajit MANOCHA先生由於其返回美國並放棄恩智浦有限公司首席製造長職務而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Hendricus Cornelis Maria VAN DER ZEEUW博士已由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召開的特別股東大會批准為非執行董事，以填補Ajit MANOCHA先生的辭任造成的職務空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資料詳列於本年報之第15至23頁。

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各董事之任期自委任當日起計為期不超過三年。

本公司董事與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需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董事之酬金由股東大會批准。董事之其他報酬由本公司董事會按董事工作、責任及表現以及本公司業績釐定。

董事之合約權益

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所訂立而對本公司業務有重大影響(間接或直接)之合約中擁有權益。

董事、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的登記冊顯示，或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中，必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規定，沒有董事、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人(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下列股東（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身份	佔該類別 已發行股份	佔已發行 總股本
恩智浦有限公司	H股	408,806,888 (長倉)	實益擁有人	36.13%	26.65%
上海化學工業區發展 有限公司	H股	254,866,584 (長倉)(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2.53%	16.61%
Fidel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	H股	77,044,000 (長倉)	投資經理	6.81%	5.02%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H股	67,834,000 (長倉)(附註2)	投資經理	6.00%	4.42%
中國東方資產管理公司	內資股	172,648,520 (長倉)	實益擁有人	46.71%	11.25%
上海化學工業區 發展有限公司	內資股	110,908,000 (長倉)(附註3)	實益擁有人	30.01%	7.23%
上海貝嶺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86,064,608 (長倉)	實益擁有人	23.28%	5.61%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所有該等254,866,584 H股(長倉)被視為透過上海化學工業區投資實業有限公司和上海化學工業區(香港)有限公司間接持有的公司權益。
2. 所有該等67,834,000 H股(長倉)被視為透過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間接持有的公司權益。
3. 所有該等110,908,000 內資股(長倉)被視為透過上海化學工業區投資實業有限公司間接持有的公司權益。

購股權計畫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規定的購股權計畫。

董事、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可藉收購本公司之股份而獲利；亦概無任何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權利以收購本公司股份而獲利，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

持續關聯交易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與由恩智浦有限公司控制或有重大影響的公司有以下重大交易：

		2007年度實際 人民幣千元	同意豁免的 最高額度 (披露於公司 招股說明書) 人民幣千元
銷售	(i)	160,128	424,800
技術轉讓費	(ii)	13,130	26,000
相關資訊技術服務費	(iii)	2,058	4,700

附註：

- (i) 與關聯公司的銷售基於日常的商業條款和市場價格。
- (ii) 對於關聯公司的技術轉讓費和已付／應付認證許可費由合同雙方按照指定銷售產品3%或10%的淨銷售額確定。
- (iii) 相關資訊技術服務費由關聯公司按照雙方簽訂的合同條款收取服務費。

據董事判斷，上述所有交易按照公司日常商業程式操作。交易按照日常商業關係和日常商業條款操作，並將持續至將來。

上述關聯方交易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中關於持續關聯交易的定義。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之持續關聯交易並確認該等關聯交易為：

- (i) 按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訂立；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或，按對本公司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倘若適用)獨立第三方所提供之條款進行；及
- (iii) 按該等交易之協定條款訂立，就本公司股東而言為公平合理。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4條、第14A.35條，該等交易通常需公告以及／或經獨立股東批准。關於此事，聯交所已同意就嚴格遵守公告以及／或經獨立股東批准給本公司的此等交易豁免。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的關聯交易金額如上表所述。

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授予豁免的要求或上市規則第14A章中不時規定的披露要求。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延續到本報告日期，除下文披露者外，公司董事並未於與本公司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Ajit MANOCHA先生被任命為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止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他擔任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創立獨立半導體集團，恩智浦集團執行副總裁、首席製造長、行政管理隊伍成員，在為本公司服務的同時，他兼任矽片系統製造公司的董事。

董事會報告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被任命為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和副董事長，任期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起。自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他曾擔任第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VAN BOMMEL先生目前是恩智浦集團的執行副總裁、董事會成員及行政管理隊伍成員。自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起，他兼任矽片系統製造公司的董事。

Hendricus Cornelis Maria VAN DER ZEEUW博士被任命為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起。他目前是恩智浦集團的執行副總裁、首席營運官、董事會成員及行政管理隊伍成員。

恩智浦集團主要從事半導體產品的開發、設計和製造。恩智浦集團擁有的代工廠，其產能專門用於恩智浦的需要。由於這些代工廠向恩智浦集團供應矽片，可能會與本公司產生競爭，而恩智浦集團是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五大客戶之首。然而，由於這些代工廠專注於向恩智浦集團提供服務，他們目前未與本公司競爭其他客戶。

矽片系統製造公司是一家附屬晶圓代工廠，是由恩智浦集團、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積電」)和新加坡經濟發展理事會(後者通過其子公司新加坡經濟發展局投資私人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八年建立的合資企業，用於在新加坡建立積體電路晶圓代工廠。二零零六年末，新加坡經濟發展局投資私人有限公司已賣出其所有股份給恩智浦集團和台積電。本公司知悉台積電和恩智浦集團(及其各自的附屬公司)均已承諾購買特定百分比的產能。因此，本公司相信矽片系統製造公司不會直接與本公司競爭。

肖永吉先生被任命為第二屆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任期從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開始。肖先生目前擔任上海貝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貝嶺」)董事及總裁，兼任上海華虹NEC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虹NEC」)董事，華虹半導體有限公司董事、香港海華有限公司董事長、以及上海虹日國際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上海貝嶺從事積體電路、分離器件晶片、相關模組及多媒體訊息系統輔助產品的設計和生產、電子設備及儀器的設計和生產、以及提供技術服務及資訊服務。上海貝嶺主要為自身製造積體電路產品，可歸類為集成器件製造商。自二零零五年起，上海貝嶺將部分過剩加工產能，分配於向第三方提供晶圓代工服務，客戶以中國的無生產線半導體公司為主。然而，上海貝嶺主要向客戶提供較高線寬加工技術，與本公司大部分終端產品要求的技術規格並不相同。因此，本公司從不認為且不相信上海貝嶺為本公司主要直接競爭對手。

華虹NEC使用0.35、0.25、和0.18微米的邏輯和混合訊號工藝技術，從事半導體矽片的設計、研發和生產。該公司的產品廣泛適用於通訊、消費類電子產品和電腦等領域，如智慧卡、LCD顯示器驅動器、電源控制、以及DRAM、MSRAM、FLASH等記憶體。這些產品從某種程度上與本公司產品近似，因此可能會造成競爭。

華虹半導體有限公司、香港海華有限公司、和上海虹日國際電子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半導體產品的設計和貿易。本公司從不認為這三家公司是直接的競爭對手。

核數師

本年度財務報告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在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繼續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之決議。

公眾流通量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根據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據董事所知，公司符合上市規則對公眾流通量的要求。

承董事會命

阮延華

主席

中國上海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五年財務概要

損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183,076	1,355,193	931,583	1,147,367	784,428
銷售成本	(1,201,706)	(1,214,253)	(860,626)	(827,247)	(526,144)
毛利	(18,630)	140,940	70,957	320,120	258,284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8,006)	(9,016)	(7,377)	(11,128)	(10,467)
行政開支	(80,786)	(75,914)	(77,640)	(78,164)	(60,062)
研發成本	(40,829)	(32,001)	(74,931)	(52,041)	(49,870)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148,251)	24,009	(88,991)	178,787	137,885
其他收入	25,470	37,106	37,397	6,632	7,993
其他開支	(674,181)	(224)	0	0	0
融資成本	(35,220)	(57,922)	(33,427)	(4,934)	(748)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832,182)	2,969	(85,021)	180,485	145,130
所得稅(開支)／退稅淨額	(8,017)	974	9,991	2,165	(12,025)
股東應佔純利／(淨虧損)	(840,199)	3,943	(75,030)	182,650	133,105
股息	—	—	—	35,109	—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54.76)分	0.28分	(6.77)分	16.47分	12.00分

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1,581,938	2,858,819	2,641,903	1,951,902	1,503,979
負債總值	607,414	1,044,096	1,461,594	696,563	396,181
負債淨值／股東權益	974,524	1,814,723	1,180,309	1,255,339	1,107,798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公司董事會(以下簡稱「董事會」)明白以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行事及竭盡所能提升股東價值的責任。董事會亦非常重視持續加強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和常規。公司按照聯交所的《公司管治常規守則》(以下簡稱「守則」)，建立一系列與其要求一致的政策與常規，其中包括，董事的任命、免職和薪酬，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職責、構成和會議，董事長與作為管理層領導的總裁的職責區分。

某些方面，這些政策和常規超過了《守則》的強制要求。例如，為了加強公司營運與業績表現方面的透明度，公司自二零零六年四月七日在聯交所上市起，每季度自動發表財務業績報告。除此以外，為了規範公司與其員工個人的行為，以確保實現公司目標，董事會採用了一套適用於所有員工的基本業務準則和員工行為守則，並要求一定級別以上的所有員工每年確認他們合規。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本公司完全遵守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公司採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以下簡稱「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關於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此外，公司亦採用一套員工股票交易守則，以規範管理層和其他由於其職位或工作可能獲得未公佈的股價敏感資訊之相關人員的證券交易。

在四次批准公司業績(分別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和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會議之前一個月，公司秘書已通知董事、監事、管理層及其他相關人士證券交易的限制期。

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和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所有董事和監事在報告期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有關的要求。

董事會

董事會以負責任及有效的方式領導及監管公司事務，以促進公司的成功，而所有董事均有責任以誠信及公司的最佳利益為前提行事。董事會成員明白，須就公司的管理、監控和營運事宜向所有股東承擔共同和個別的責任。

董事會主要以常規會議的方式運作，每年至少舉行四次常規會議，必要時增加臨時會議和書面決議。報告期內董事會召開了四次會議。董事在報告期內出席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情況請參見本報告的表格1。

董事會就下列事宜作出決議，包括公司的策略方針、目標和經營計畫、審計或未經審計財務報表、利潤分配方案、外部核數師之任命與連任、股本更改方案、章程修訂草案、高級管理人員的任命和薪酬。管理層則負責根據董事會不時批准的經營計畫實施公司的整體策略以及日常營運和行政管理。董事會通過了詳細的規則，規定了對管理層的授權和需要董事會親自作出決定的一系列事項。

董事完全明白他們審閱及批准財務報告的責任，這些財務報告在每個財務期間由管理層編製，須真實公平地反映公司的財務狀況、以及於有關期間的業績和現金流。董事目前並不知曉任何可能會對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引起質疑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的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劉幼海博士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辭任)
呂學正先生 (任期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起)
程堅玉女士

非執行董事

阮延華先生，董事長
朱健先生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
Anthony LEAR先生 (任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結束)
Ajit MANOCHA先生 (任期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起)
諸培毅先生
周衛平先生 (任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結束)
肖永吉先生 (任期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起)

獨立非執行董事

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
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
沈偉家博士

劉幼海博士、程堅玉女士、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沈偉家博士、阮延華先生、朱健先生、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Anthony LEAR先生、諸培毅先生和周衛平先生因第一屆董事會任期終止而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退休。除了Anthony LEAR先生和周衛平先生，其他所有第一屆董事都參與了第二屆董事的薦選連任。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劉幼海博士、程堅玉女士、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沈偉家博士、阮延華先生、朱健先生、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Ajit MANOCHA先生、諸培毅先生和肖永吉先生被選為公司第二屆董事，任期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

劉幼海博士因追求其他興趣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職務。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呂學正先生被任命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緊隨資產負債表日期之後，Ajit MANOCHA先生由於其返回美國並放棄恩智浦有限公司首席製造長職務而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Hendricus Cornelis Maria VAN DER ZEEUW博士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被任命為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所有董事(執行董事除外)均為獨立於管理層的非執行董事，這有助嚴格地檢視及監控管理程式。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具影響力及積極主動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股東可以把關注的事宜向他們表達。非執行董事擁有廣泛而豐富的業務和財務經驗，為有效領導公司作出貢獻。

年度報告第15至23頁載有全體董事的詳細資料，並披露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的關係)，若有。董事長和總裁之間並無此等關係。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在任何時間均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審計委員會有一名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公司已獲得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其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公司。

董事會有權與公司管理層討論質詢，與聯席公司秘書討論監管及合規問題，需要時可尋求外部專業人士的意見。聯席公司秘書亦不斷就持續遵守上市規則和其他適用的法律法規的事宜對所有董事提出建議，以確保公司的合規性。

董事的提名與任命

根據中國公司法和公司的章程，董事經公司的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期滿時可薦選連任。

為嚴格遵守法規的要求以保護股東的權益，在報告期內，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九日和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召開兩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第二屆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以及因劉幼海博士辭任所造成的空缺。緊隨資產負債表日期之後，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再次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填補因Ajit MANOCHA先生的辭任造成的職務空缺。

董事會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在提名第二屆董事會和監事會的候選人時參考了以下標準：適用的法律和上市規則對董事會和監事會構成的要求；促進公司成功以及指導並監督公司事務所需的技能和經驗；合資格的股東推薦。

董事長及總裁

在報告期內，董事長和總裁(管理層的領導者)分別由阮延華先生和劉幼海博士(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之前)及呂學正先生(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之後)擔任，為兩個明確劃分的不同職位。董事長負責管理董事會的運作，而總裁則負責公司的業務管理。公司的章程中已詳盡說明董事長與總裁各自的職責。

非執行董事

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的任期不超過三年，可根據公司章程由公司股東大會決定其連任或免職。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兩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以監管公司個別範疇的事務。

審計委員會成員

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第一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包括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主席)、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沈偉家博士、Anthony LEAR先生和諸培毅先生。

第二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任期從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到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成員包括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主席)、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沈偉家博士、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和諸培毅先生。

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其中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和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具備適當專業資格及相關財務管理的專長。

審計委員會的職責和功能

審計委員會的職責與守則條文第C.3.3一致，包括監督公司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審閱公司的財務資料，監管公司的財務報告系統和內部控制程式。職責範圍的內容詳見公司的網站。

審計委員會一般於董事會會議之前召開會議，審閱及批准財務業績。審計委員會主席可酌情召開特別會議，以審議重大控制或財務問題。於報告期內，董事參加審計委員會會議的詳情請參見本報告的表格1。

審計委員會的工作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召開了四次會議，履行其審閱公司財務資料和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其他審計委員會職責範圍所規定的責任。審計委員會的工作包括：

- (1) 審閱公司的財務業績，分別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業績、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和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業績，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 (2) 審閱公司外部審計有關其審計或審閱各報告期內的財務業績的陳述和管理聲明書；及
- (3) 審閱管理層提交的財務控制、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合規方面的季度報告。

薪酬委員會成員

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到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第一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阮延華先生(主席)、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和沈偉家博士。

第二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任期從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到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的主席和成員與第一屆相同。

薪酬委員會的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和功能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範圍與守則條文第B.1.3條一致，包括對公司董事、監事和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和結構的建議，有關高級管理人員具體薪酬待遇的決定以及根據公司目標審閱及批准與業績掛鈎的薪酬等等。職責範圍的內容詳見公司的網站。

薪酬委員會一般以通信方式召開會議，完成職責範圍規定的責任。報告期內董事以通信方式參加薪酬委員會會議的詳情請參見本報告的表格1。

薪酬委員會的工作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以通信方式召開了四次會議，完成了，其中包括，以下工作：

- (1) 審閱並批准二零零六年管理層花紅以及其二零零七年度評估目標和花紅範圍；
- (2) 審閱並批准由董事會參考若干企業目標為呂學正先生領導下新的管理團隊而訂立的與業績掛鈎的激勵計畫；以及
- (3) 審閱並批准新聘任的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待遇。

表格1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執行董事			
劉幼海博士	2/3		
呂學正先生	1/1		
程堅玉女士	4/4		
非執行董事			
阮延華先生	4/4		4/4
朱健先生	4/4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	4/4	4/4	
Ajit MANOCHA先生	3/4		
諸培毅先生	4/4	4/4	
肖永吉先生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	4/4	4/4	
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	4/4	4/4	4/4
沈偉家博士	4/4	3/4	4/4

外部核數師的薪酬

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保持其獨立性，公司設立了一項政策，在不會對其獨立性構成負面影響，經審計委員會事先批准，並且服務費用在一年中沒有超過其審計費用的50%時，可以聘任外部核數師提供非審計的服務。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報告期內，公司聘請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從事非審計的服務的費用為人民幣四十萬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公司年度報告中列有非審計服務的具體範圍。付給或應付給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所有有關審計服務的費用為人民幣一百五十五萬元。

表格2

	人民幣
審計服務	1,550,000
非審計服務	400,000
總金額	1,950,000

內部控制

董事會明白其確保維持合理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的責任，其中包括固定及有明確許可權的管理層結構，以完成業務目標及保護資產免遭受未被授權的使用或棄置；確保維護適當的會計記錄，為內部使用和公開發表提供可靠的財務資訊；以及確保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系統設計可提供合理卻非絕對的保障，不能完全杜絕重大錯誤或損失，管理而不是消除營運系統失敗的風險，並確保達成公司的目標。

內部控制架構

公司在已建立的內部控制架構框架內運作，該架構與COSO(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s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框架所描述的原則一致，並包括五個與內部控制有關的部分，分別為控制環境、風險管理、控制措施、資訊與溝通以及監管。內部控制架構還可作為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的標準，判斷內部控制系統在支援三個獨立但互相重疊的領域方面是否達成目標，這三個領域包括：運作的功效和效率、財務報告制度的可靠性及適用的法律法規之遵守。

在我們的框架中，管理層主要負責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和維護，而董事會和審計委員會則監督管理層之行動及控制的有效執行。

基本業務準則和員工行為守則

董事會採用了基本業務準則和員工行為守則。公司亦不時向所有員工進行有關基本業務準則和員工行為守則新員工的培訓和複訓，並每年要求所有一定級別以上的員工確認他們的合規性。

在員工行為守則中，公司已建立並改進處理員工申訴和錯誤預警的程式。申訴可採用匿名方式提出。申訴通常須向內部審計經理報告或轉介內部審計經理，如牽涉到任何高級管理層，須直接向審計委員會報告。任何善意報告其他員工違規情況(或有違規嫌疑)的員工將受到保護，以避免遭受報復。

審計委員會的職責

透過內部審計部門，審計委員會負責確保內部控制的有效存在。審計委員會通過審閱外部核數師、財務管理、內部審計和合規專員的定期報告履行其責任。

內部審計部門的職責

內部審計部門自二零零六年起建立。內部審計部門在監督公司內部管治方面起重要作用。其工作包括：

- 當內部審計部門認為對完成職責必須時，可不受限制地審閱公司任何方面的行為、記錄、資訊和資產；
- 定期審閱重大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確保內部控制適當執行，並且其作用與預期相同；
- 對管理層或審計委員會指出的有關領域進行特別回顧；
- 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其發現和改進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建議。

該部門還對違反公司基本業務準則和員工行為守則的事件進行了調查。任何違規的情況已進行合適的紀律處分，由管理層採取改正措施，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內部審計經理直接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其審計事宜，並向總裁報告行政事宜。內部審計經理有權諮詢審計委員會，無須知會管理層。

內部控制系統的回顧

內部審計部門每年確定內部控制專案的進度(「年度內部控制計畫」)。該年度內部控制計畫經審計委員會的審閱，並根據風險等級評定方法而制定的三年(二零零七至二零零九年度)內部審計計畫。

自二零零七年度至公司二零零七年度報告的批准日止，內部審計部門從整體水準和各個程式／關聯交易層面按照年度內部控制計畫審閱了內部控制系統，並將其發現報告審計委員會和管理層。

審計委員主要通過內部審計部門，進行有關內部控制的回顧，確保控制適當、有效而充分，並至少每年將其回顧報告給董事會。

結論

在本公司的業務經營範圍內建立清晰、實用、有效的內部控制是一項持續進行的工作。董事會支持管理層與內部審計部門合作採取措施在其業務範圍內加強公司的內部控制體系。董事會未知悉由於內部控制不足或未能遵守內部控制而對公司造成的任何重大負面影響。

監事會報告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監事會(以下簡稱「監事會」)全體成員遵照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交所」)主板的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履行職責，積極維護公司和股東的權益。

第一屆監事會任期截止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由六位股東代表監事組成，即張玥先生(主席)、Ajit MANOCHA先生、沈啟棠先生、楊延輝先生、王向群女士、黃紀華先生和一位職工代表監事，徐松能先生。沈啟棠先生、楊延輝先生和王向群女士參與第二屆監事會的再選。

在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九日召開的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Anthony LEAR先生、沈啟棠先生、楊延輝先生、郭奕武先生、王向群女士、孟偉堅先生被選為第二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潘國進先生在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以民主選舉的方式被公司職工選為第二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第二屆監事會的任期從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起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隨後，Anthony LEAR先生被任命為第二屆監事會主席。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Anthony LEAR先生由於達到恩智浦公司(公司股東)退休年齡，辭任其監事會監事及監事會主席之職務。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王向群女士由於其在中國東方資產管理公司(公司股東)工作職責的變化，辭任其監事會監事之職務。

在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召開的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葉昱良先生與陳焰女士被選為第二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來填補上述空缺。隨後，葉昱良先生被任命為第二屆監事會主席。

截止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監事會召開了兩次監事會，情況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九日召開的第二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上，監事會審議並批准了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經審計的年度財務報表、初步業績公告和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報告(包括監事會報告)、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和二零零七年度中國及國際核數師的任命及其薪酬。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召開的第二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上，監事會審議並批准了財務報表、初步業績公告和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以下為二零零七年監事會對其工作的獨立意見總結：

1. 監事會審議了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 and 中期報告，以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財務報表和年報，認為這些報表和報告真實可靠，而且公司聘請的外部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給予的意見客觀公正。
2. 監事會監督了公司審計委員會對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年度評估，並認為其有效而且充分。
3. 監事會審閱了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並認為董事會將剩餘款項用於減少公司長期債務以減少財務成本的做法有利於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4. 監事會監督董事和管理人員的職責履行，認為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所有的董事和管理人員都按照公司章程，勤勉忠誠地履行其職責來擴大股東和公司利益，致力於推動公司的發展。監事會未注意到董事和管理人員在履責期間有任何行為違反了中國的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公司股東利益。

接下來一年中，監事會將更好地履行其監督職責來保護所有股東的利益。

承監事會命

主席

葉昱良先生

中國上海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核數師報告



致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註冊之股份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了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載於第49至第106頁之財務報表，包括2007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和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並且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財務報表。這些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和維護與財務報表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運用恰當的會計政策；及做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製，而並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獲得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公司於2007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8樓
中環金融街8號
香港
2008年3月31日

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	1,183,076	1,355,193
銷售成本		(1,201,706)	(1,214,253)
(負)／毛利		(18,630)	140,94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8,006)	(9,016)
行政開支		(80,786)	(75,914)
研發成本		(40,829)	(32,001)
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148,251)	24,009
其他收入	6	25,470	37,106
其他費用	6	(674,181)	(224)
融資成本	7	(35,220)	(57,922)
稅前(虧損)／溢利	7	(832,182)	2,969
所得稅(費用)／退款	10	(8,017)	974
普通股股東應佔淨(虧損)／溢利		(840,199)	3,943
股息	11	—	—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12	(54.76)分	0.28分

所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926,022	1,941,434
在建工程	14	3,101	1,929
土地租賃預付款	15	35,085	35,854
無形資產	16	14,530	17,559
遞延稅項資產	17	—	7,795
非流動資產總值		978,738	2,004,571
流動資產			
存貨	18	234,507	261,82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9	83,778	137,80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42,108	21,736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1	35,812	35,8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206,995	396,987
流動資產總值		603,200	854,248
資產總值		1,581,938	2,858,81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3	171,680	194,344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81,056	95,43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1	4,165	12,492
計息借款	24	350,291	286,451
流動負債總值		607,192	588,720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3,992)	265,528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長期借款	24	—	455,376
遞延稅項負債	17	222	—
非流動負債總值		222	455,376
資產淨值		974,524	1,814,723
股本及儲備			
註冊及繳足股本	25	1,534,227	1,534,227
儲備	26	(559,703)	280,496
股東權益		974,524	1,814,723

呂學正
董事

程堅玉
董事

所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註冊及繳足股本	25		
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年初餘額		1,534,227	1,109,080
全球招股		—	425,147
年末餘額		1,534,227	1,534,227
資本公積	26(1)		
年初餘額		205,363	39
全球招股		—	205,324
年末餘額		205,363	205,363
法定盈餘公積	26(2)		
年初餘額		19,353	12,902
自法定公益金轉入		—	6,451
年末餘額		19,353	19,353
法定公益金	26(3)		
年初餘額		—	6,451
轉至法定盈餘公積		—	(6,451)
年末餘額		—	—
(累計虧損)／保留溢利	26(4)		
年初餘額		55,780	51,837
本年(虧損)／溢利		(840,199)	3,943
年末餘額		(784,419)	55,780
儲備		(559,703)	280,496
股東權益		974,524	1,814,723

所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稅前(虧損)/溢利	(832,182)	2,969
調整項目：		
折舊	384,153	382,801
無形資產攤銷	3,837	3,491
土地租賃預付款攤銷	769	769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20	1,39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準備計提	653,496	—
在建工程報廢	—	10
在建工程減值準備沖回	—	(1,299)
應收賬款減值準備沖回	—	(22)
存貨準備	7,523	13,186
利率掉期之公允價值虧損	3,018	224
財務費用	35,220	57,922
利息收入	(11,644)	(11,104)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244,710	450,33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54,024	(13,516)
存貨減少/(增加)	19,799	(101,9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0,955)	9,750
關聯公司款項增加	(8,245)	(5,787)
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22,664)	8,144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5,542)	29,992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251,127	377,005
已付利息	(43,761)	(57,922)
已收利息	19,015	3,733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226,381	322,816

所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		(27,933)	(208,943)
建造合資格資產應佔之資本化利息	7	—	(231)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之增加總額		(27,933)	(209,174)
土地租賃預付款		—	(10,00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792	7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4,141)	(218,390)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5	—	775,776
股份發行開支	25	(696)	(81,910)
出售存量股淨募集資金			
上繳全國社會保障基金	25	—	(62,699)
新增銀行貸款		255,074	159,912
償還銀行貸款		(646,610)	(604,40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392,232)	186,6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89,992)	291,1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年初餘額		396,987	105,8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年末餘額		206,995	396,9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存款	22	77,495	149,546
未抵押定期存款	22	129,500	247,441
		206,995	396,987

所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為按照中國《外商投資企業法》於1988年10月4日在中國人民共和國成立之外商投資企業，經營期限30年，從1988年10月4日至2019年10月3日。

於2004年3月2日，本公司通過發行1,109,080,000股每股價值為人民幣1.00元繳足之股本重新註冊為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期限為不定期。於2006年4月7日，本公司的H股在香港聯交所成功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所在地及主要經營地位於中國上海虹漕路385號(郵編200233)。

本公司主要從事5寸、6寸和8寸晶圓的生產製造和銷售。

2. 重大會計政策

呈報基準

本公司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之準則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批准並依然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及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除在本重大會計政策中特別注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法編製。

於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流動負債逾流動資產計人民幣3,992,000元。鑒於本公司認為有足夠經營產生的現金流入、可使用的銀行信用額度以及銀行持續的財務支持，故本公司在資產負債表日後不少於12個月的期間內將有能力在債務到期時履行財務上的償付責任。因此，我們仍然按照持續經營的基本假定編製本財務報表。

於2007年，本公司採納了以下與公司業務相關的最新修訂、頒佈並對自2007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版	資本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和減值

以上準則和解釋的採納並未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但是在某些情況下會添加或修改披露。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新發佈但還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公司還未採納下述新發佈及修訂的本公司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已發佈但還未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版)	財務報表列報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版)	借款成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版)要求分開披露所有者權益和非所有者權益變動表。所有者權益變動表將包括與公司所有者之間的交易和非所有者之前的交易所引起的權益變動單行列示。此外，該準則引入綜合收益報表：報表編製者可選擇將所有的收入、費用項目以及其他綜合收益的組成部分放入同一張綜合收益表或者放入兩張連接的報表。本公司仍在評估是否採用一張或兩張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將會影響公司對經營性分部、主要產品及服務、經營之地理區域、及其主要客戶之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版)取消了將須經過頗長時間方可作原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的借貸成本直接費用化的選擇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並自2009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版)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版)將於2009年1月1日或以後日起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

除上述外，公司預期採用上述準則對本公司首次採用會計年度的財務報告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歷史成本減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準備列賬。

資產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以及使該物業、廠房及設備達至其可使用狀態及運至預定使用地點之直接應計成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使用後所產生之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開支，一般於產生當期計入損益表中。倘若可明確顯示該等開支可增加使用該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帶來之未來經濟利益，則該等開支予以資本化，作為該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附加成本。

折舊乃按各資產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攤銷其成本至其殘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房屋	30年
機器設備	5-10年
辦公設備	5年
運輸設備	5年

殘值、可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於每個結算日檢查及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出售或預期日後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入賬。當年損益表所確認出售或棄用資產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是指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公司在結算日評估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當存在減值跡象或須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要估計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產生現金單位的使用價值或以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孰高來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確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類別之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由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確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價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適當的計量模型用來決定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金額。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

於每一報表日，本公司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可能已不存在，或已減少。過往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商譽除外)僅在用以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變動時沖回，但沖回後的數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之淨額)。減值虧損的沖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的貸方。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處於建造或安裝中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其他固定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準備列賬，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購置、建造、安裝、調試之直接成本，以及建造及安裝期間發生的可予資本化的借貸成本。當在建工程已完成並可供使用時，在建工程將轉入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

土地租賃預付款

土地租賃預付款按成本減累積攤銷及減值準備列賬。攤銷乃在該權利尚未屆滿期間以直線法予以計算。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及攤銷

無形資產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準備列賬。本公司無形資產的使用年限被評估為有限期。有限期的無形資產按其可使用經濟年限予以攤銷，並於無形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時評估減值。有限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和攤銷方法至少須於每個會計年度終結日進行檢討。

攤銷乃按各無形資產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攤銷其成本至其殘值。無形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電腦軟件	2-10年
------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損益表確認，或倘有關稅項與相同或不同期間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則於權益內確認。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自稅務機關收回或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算。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對所有於結算日就資產及負債之計稅基礎與用於財務報告之賬面值之不同而引致之暫時性差異作出準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按所有應稅暫時性差異確認。倘若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起因，是由於商譽，或在一宗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且在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則屬例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按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用稅項資產及未用可抵扣稅項虧損之結轉予以確認，惟以應納稅溢利可供抵銷之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動用之未用稅項資產及未用可抵扣稅項虧損之結轉為限。倘若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起因，是由於負商譽，或在一宗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且在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則屬例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進行檢閱。若沒有足夠未來應課稅溢利，則按不能應用的部分扣減該部分或全部的遞延稅項資產。相反地，早前尚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結算日進行檢閱，於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抵銷所有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所得稅 (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預計適用之稅率計算，且該稅率必須為結算日實行或實質上實行之稅率。

如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力，可將其當期所得稅資產和當期所得稅負債抵消，並且其產生的遞延所得稅是與相同課稅主體和同一稅務機關有關的，則上述相對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可予相互抵消。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以較低者為準)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基準確定；對在產品及產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適當比例之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乃基於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預計產生之任何其他費用確定。

金融資產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資產可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記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持至到期日之投資或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視情況而定)。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時，按公允價值計量，如果投資不是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還應加上直接歸屬於該投資的交易費用。於2007年12月31日及2006年12月31日，本公司沒有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所有通過常規途徑買賣的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公司承諾購買有關資產之日確認。常規買賣指在市場規則或慣例規定的一般既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 (續)

以公允價值記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記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交易之金融資產和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記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倘購買金融資產的目的為在短期內出售，則有關資產歸類為持作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其中包括嵌入衍生工具，亦歸類為持作交易之金融資產，除非該衍生工具乃指定用作有效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持作交易的金融資產產生的盈虧於利潤表內確認。

如果滿足下列標準，在初始確認日，金融資產可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記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i)該種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用不同的基礎計量金融資產造成的確認盈利或虧損的不一致；(ii)該資產是一組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根據備有證明文件的風險管理策略，該組金融資產的管理和業績是由公允價值來評估的；(iii)該金融資產包括嵌入衍生工具，其需要分開紀錄。

貸款和應收款項

貸款和應收款項為具固定或可予釐定付款金額的非衍生工具金融資產，在活躍市場中並無報價。該等資產按實際利率法計算攤銷成本，並扣除各項準備。實際利率應考慮任何交易成本及結算時的折讓或溢價及一切費用。當貸款及應收款項被終止確認、減值或在攤銷過程中，相關盈虧在損益表中確認。

持有至到期投資

倘若本公司有意及有能力持至到期日，具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和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工具金融資產歸類為持有至到期的投資。有意持有之期限不確定的投資並不歸入此類別。其他持有至到期的長期投資於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並扣除各項準備。攤銷成本指首次確認金額減去本金還款額，加減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首次確認金額與到期金額之任何差額而計算的累計攤銷。按攤銷後成本列賬之投資，其收益和虧損於投資不再確認或出現減值時，或按照攤銷程序攤銷時在收益表中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

於每個結算日，本公司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跡象顯示某項或若干金融資產可能出現減值。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如果有客觀跡象表明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貸款，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日投資等已經出現了減值虧損，則以資產的賬面價值與估算未來之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的未來信貸損失)以金融資產的初始實際利率(即於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之間差額計算減值虧損。有關資產的賬面值可直接或通過使用備抵賬項來沖減。減值虧損金額在利潤表內確認。貸款與應收款及相關準備應於沒有任何跡象表明未來可回收該金額時將其沖減。

如果在以後之會計年度，減值虧損之金額減少，且這種減少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項相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可通過調整減值準備賬戶轉回。其後轉回的任何減值虧損在利潤表中確認，惟以該項資產賬面價值在轉回當日不超過其攤銷成本為限。

對於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而言，當有客觀跡象表明(例如債務人有破產的可能性或嚴重的財務困難以及會對債務人產生不利影響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之重大的變化)公司將難以收回在原始發票中列示的所有金額，撥備壞賬準備。可通過備抵帳目來減低應收賬款的賬面值。當該債務被確認確實不能回收時，該減值後的債務將被核銷。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在下列情況下，應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 獲取金融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
- 本公司保留了獲取一項金融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的權利，但在“轉移”協議下承擔了需無重大延誤地向第三方全額支付這些現金流量的義務；或
- 本公司轉讓了獲取金融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的權利，並且(a)實質上轉讓了與該金融資產相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回報，或(b)雖然實質上既未轉讓亦未保留與該金融資產相關的所有風險和回報，但轉移了金融資產的控制權。

如果本公司轉讓了收取一項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既未實質上轉移亦未保留與該資產相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回報，也沒有轉移對該資產的控制權，本公司則根據其對該被轉讓資產的持續參與程度確認該項金融資產。如果本公司的持續參與形式為對被轉讓資產提供擔保，則本公司的持續參與程度的計量是下述兩者中的較低者：資產的賬面金額和本公司可以被要求償還的對價的最大金額。

如果本公司持續參與為簽出及／或購入被轉讓資產的期權(包括以現金結算的期權或類同)，則本公司持續參與的程度是本集團可能回購的被轉讓資產的金額。但是對於基於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所簽出的認沽期權(包括以現金結算的期權或類同)，本公司持續參與程度是被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與期權行權價兩者中的較低者。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負債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如果購買金融負債的目的是近期出售，則將金融負債分類為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工具，包括獨立的嵌入衍生工具，同樣分類為為交易而持有的，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套期工具。為交易而持有的負債所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在利潤表內確認。

如果一項合同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則整個混合合同可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非該嵌入衍生工具不會對現金流量產生重大改變，或者將嵌入衍生工具分離出去是明確禁止的。

只有滿足以下標準，金融負債才可在初始計量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負債：(i) 這項指定消除或大幅降低因為採用不同的基礎計量負債或確認其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時出現的不一致的會計處理的情況；(ii) 該等負債是根據成文的風險管理策略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管理及業績評估的一組金融負債的一部分；或(iii) 金融負債包括一項需要單獨記錄的嵌入衍生工具。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實質上幾乎全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並且各自賬面金額的差異在利潤表中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既定金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其價值變動風險較小，且使用不受限制。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結餘由現金及存放於銀行之存款，包括定期存款等使用不受限制的現金構成。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關聯方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地控制另一方或在財務及經營決策中對另一方施以重大影響，則被視為關聯方。受同一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各方亦被視作為關聯方。關聯方可以是個人或法人。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首先按已收金額的公允值減直接交易成本確認。

首次確認後，計息借款期後以實際利息計算法按攤銷成本計算，除非折價的影響不重大才以成本計價。該成本指首次確認金額減本金還款額，再加上或扣除以實際利息計算法就首次確認金額與到期金額的任何差額而計算的累積攤銷。攤銷成本按任何交易成本及結算時的折讓或溢價而計算。

有關收益及虧損於負債不再確認時即透過攤銷在損益表確認。

借貸成本

直接涉及購入、興建或生產須經過頗長時間方可作原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的借貸成本將資本化為該等資產之部分成本。在該等資產基本可作原定用途時，將停止將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特定借貸用於合格資產前作為短暫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於借貸成本中扣除。

準備

倘因過往事項而在目前有法定或推定之責任，而清償該責任可能涉及經濟利益資源流出，且該責任金額可予合理預測，則會確認準備。

倘折現影響重大，則按預期履行責任所需的日後開支在結算日的現值確認準備。經折現的現值數額隨時間過去的增加在損益表列作融資成本。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為人民幣。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之適用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則按結算日的適用匯率折算。匯兌差額均於損益表內確認。以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外幣項目按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入賬。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外幣項目按公允價值確定日之匯率換算入賬。

租賃

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須根據安排的內容釐定，並須評估履行安排是否須視乎使用特定資產或資產等以及安排有否轉移資產使用權。在下列情形下，本公司須對已履行的租賃進行重新評估：

- (1) 除續約或展期外，合同條款有所更改。
- (2) 執行續約選擇權或者准予展期，除非該條款已列示於原合同中。
- (3) 更改安排取決於滿足某特定資產，或
- (4) 資產存在實質性更改。

在(1)、(3)和(4)情形下重新評估之日或在(2)情形下續約或展期之日起，租賃會計應開始執行或終止。

本公司作為承租方

經營租賃適用之租金以直線法按租賃期於損益表中確認為開支。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收益確認

收益乃於本公司極可能獲得有關經濟利益流入並且有關收益能可靠地計量時，按下列基準確認：

- (1) 貨物銷售收入乃在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至買方予以確認，惟本公司既無就所出售貨物維持通常與所有權相關聯之管理關係，亦無對其擁有有效控制；
- (2) 提供服務的收入按收入提供後確認；及
- (3) 利息收入乃就未償還本金及有效適用利率按時間比例基準予以確認。

收益以收到對價的公允價值扣除折價、貼現和其他稅來計量。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於產生時列為開支。只有當本公司能夠證明個別計劃所形成的無形資產具有實用和商業價值，有完成的意向並且具備使用和銷售該資產的能力，該無形資產將導致未來經濟利益流入的模式，完成該資產所能使用的資源以及在研發期間所發生的費用能夠可靠計量時，該項目所產生開發支出方能確認為無形資產。

在首次確認之後，成本模型規定此無形資產應以成本減去累積攤銷額和累積減值準備後入賬。凡資本化的費用必須在相關項目預計未來銷售的期間進行攤銷。

退休福利

根據由當地政府機構監管之固定供款退休計劃而繳納之款項，於發生時計入損益表中。

住房福利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及其僱員須各自按僱員薪金及工資的指定百分比向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管理的住宿基金供款。除向住宿基金供款外，本公司並無其它責任。向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之住房基金供款於產生時自收益表扣除。

3. 重大財務判斷及估計

判斷

管理層運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時，曾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所確認款項影響最大的判斷(涉及估計的判斷除外)。

(1) 資產減值

為確定資產有否減值或以往導致減值的事項是否不再存在，管理層須對資產減值作出判斷：尤其須衡量(i) 有否發生會影響資產價值的事項或該事項是否已不存在；(ii) 可否基於持續使用或取消確認資產所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以確定該項資產賬面值；及(iii) 推算現金流量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是否應用適當折現率推算現金流量。

(2)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對所有於結算日就資產及負債之計稅基礎與用於財務報告之賬面值之不同而引致之暫時性差異作出準備。

未用可抵扣稅項虧損之結轉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數額以很可能(基於一切可得證據)獲得可抵銷未用可抵扣稅項虧損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為限。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主要涉及對本公司未來經營表現的判斷。當考慮有否確實憑證證明部分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最終可作實是亦須衡量其他多項因素，例如有否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整體寬免、稅務規劃策略及可動用估計稅務虧損的期間。

(3)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

本公司的存貨以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本公司會參考存貨貨齡及存貨狀況，再考慮影響有關存貨銷路的經濟狀況而估計可變現價值，然後作出存貨撥備。本公司會每年討論並於有需要時作出陳舊存貨撥備。

3. 重大財務判斷及估計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

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估計不確定的其他主要原因，極可能會導致本公司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者在下文討論：

(1) 資產減值測試

管理層最少每年決定資產是否減值，須對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估計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且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改變管理層計算減值程度所使用的假設（包括計算現金流量預測的折現率及增長率假設）對減值測試所得淨現值會有重大影響。

(2) 遞延稅項資產

管理層會於每個結算日檢討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及相關的財務模式與預算，若沒有足夠有力憑證證明在可運用期內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運用滾存稅項虧損，則會調低資產結餘並且在損益表中扣除。

(3) 滯銷存貨跌價準備

滯銷存貨跌價準備根據存貨貨齡及估計可變現淨值計提。評估跌價準備金額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倘日後的實際結果或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別，該等差額將於估計變動的期間影響存貨賬面值及跌價準備或跌價準備撥回。

(4) 呆賬準備

呆賬準備根據應收賬款及其它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評估計提。識別呆賬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倘日後的實際結果或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別，該等差額將於估計變動的期間影響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及呆賬開支或撥回。

4. 分類資料

本公司之營業額及溢利主要來自晶圓銷售。本公司僅有一個業務類別。

本公司主要資產位於中國上海，因此，並未對本公司資產地理位置提供分類資料。

本公司營業額乃按客戶所在地進行地理分區。基於客戶所在地之營業額地區分類資料列示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美國	642,742	696,869
歐洲	308,154	347,337
亞洲	232,180	310,987
	1,183,076	1,355,193

5. 營業額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貨物銷售	1,182,667	1,354,399
其他	409	794
	1,183,076	1,355,19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其他收入和其他費用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1,644	11,104
出售廢料收入	562	7,622
賠償收入	—	4,801
淨匯兌收益及其他	13,264	13,579
	25,470	37,106
其他費用		
停電損失 (1)	(17,667)	—
利率互換上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3,018)	(22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2)	(653,496)	—
	(674,181)	(224)

(1) 停電損失

本公司於2007年10月27日遭受了兩個小時的停電事故，嚴重損壞本公司廠房及機器設備以及5英寸、6英寸和8英寸工廠(8英寸影響程度較輕)中正在生產過程中的晶圓。本公司正在向保險公司索求該項損失的賠償過程中。

(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本公司於本年確認了8寸機器設備的價值人民幣651,294,000元之減值損失。該項減值損失的確認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這些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計提，即以廠房及機器設備的使用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來確定。

本公司還於本年確認了機器設備中的閒置設備人民幣2,202,000元的減值準備，因本公司考慮到以這些閒置設備的賬面價值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上述資產皆位於中國上海。

7. 稅前之(虧損)/溢利

稅前之(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附註8所載董事、 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退休福利(附註9)：		
一定額供款基金	16,789	13,180
住房福利(附註9)：		
一定額供款基金	4,327	4,055
工資及其他員工成本	164,222	146,377
	185,338	163,612
銀行貸款利息	35,220	58,153
減：資本化利息	—	(231)
融資成本	35,220	57,922
資本化之利息平均利率	—	4.93%
折舊	384,153	382,801
無形資產攤銷	3,837	3,491
土地租賃預付款攤銷	769	769
核數師酬金	1,550	2,40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20	1,39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準備	653,496	—
在建工程減值沖回	—	(1,299)
應收賬款減值準備沖回	—	(22)
在建工程報廢損失	—	10
存貨跌價準備	7,523	13,18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酬金

董事及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2,862	3,122
執行董事及監事之其他酬金：		
— 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	4,652	4,736
— 已付及應付之非酌情花紅	586	590
— 退休供款	38	36
	5,276	5,362
	8,138	8,484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支付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詳情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	234	250
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	234	250
沈偉家先生	234	250
	702	750

本年度無其他支付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報酬。

8.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酬金 (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監事

	基本薪金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2007年度					
執行董事：					
劉幼海先生	—	2,008	387	—	2,395
呂學正先生	—	985	—	—	985
程堅玉女士	—	1,416	168	19	1,603
	—	4,409	555	19	4,983
非執行董事：					
阮延華先生	187	—	—	—	187
朱健先生	187	—	—	—	187
諸培毅先生	187	—	—	—	187
肖永吉先生	141	—	—	—	141
周衛平先生	47	—	—	—	47
Ajit Manocha先生	187	—	—	—	187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	187	—	—	—	187
	1,123	—	—	—	1,12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酬金 (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監事 (續)

	基本薪金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2007年度					
監事：					
沈啟棠先生	187	—	—	—	187
楊延輝先生	187	—	—	—	187
張玥先生	47	—	—	—	47
王向群女士	129	—	—	—	129
黃紀華先生	47	—	—	—	47
郭奕武先生	140	—	—	—	140
陳焰女士	33	—	—	—	33
葉昱良先生	33	—	—	—	33
孟偉堅先生	140	—	—	—	140
李耳先生	94	—	—	—	94
潘國進先生	—	151	5	16	172
徐松能先生	—	92	26	3	121
	1,037	243	31	19	1,330
	2,160	4,652	586	38	7,436

8.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酬金 (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監事 (續)

	基本薪金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2006年度					
執行董事：					
劉幼海先生	—	2,787	390	—	3,177
程堅玉女士	—	1,416	168	18	1,602
	—	4,203	558	18	4,779
非執行董事：					
阮延華先生	201	—	—	—	201
朱健先生	201	—	—	—	201
李耳先生	201	—	—	—	201
孟偉堅先生	—	—	—	—	—
諸培毅先生	201	—	—	—	201
馬邁先生	—	—	—	—	—
周衛平先生	201	—	—	—	201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	161	—	—	—	161
	1,166	—	—	—	1,166
監事：					
沈啟棠先生	201	—	—	—	201
楊延輝先生	201	—	—	—	201
張玥先生	201	—	—	—	201
Ajit Manocha先生	201	—	—	—	201
王向群女士	201	—	—	—	201
黃紀華先生	201	—	—	—	201
徐松能先生	—	533	32	18	583
	1,206	533	32	18	1,789
	2,372	4,736	590	36	7,73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酬金 (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監事 (續)

截至2006年及200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本公司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三位(2006年：兩名)執行董事。有關其酬金之資料已於上文披露。

其餘兩名(2006年：三名)最高薪酬僱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	2,041	3,552
已付及應付之非酌情花紅	399	483
退休供款	32	53
	2,472	4,088

兩名最高薪非董事(2006年：三名)之酬金介於以下範圍的人數如下：

	2007年	2006年
1,000,001港元 - 1,500,000港元	2	2
1,5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0	1
	2	3

截至2006年及200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並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而本公司並無支付酬金予本公司董事、監事及兩名最高薪酬非董事(2006年：三名)以吸引其加入本公司或作為離職補償。

9. 退休福利及住房福利

退休福利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本公司參加一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所有中國本地員工有權獲得相當於在其退休日期最後就業地區平均基本工資之某一固定比率之年度退休金。本公司須在僱用中國員工地區按上一年員工平均薪金及工資（限於上一年平均基本薪金三倍之上限金額）之22.5%比率向上海市勞動和社會保障局作出供款。除上述向上海市勞動和社會保障局作出年度退休供款外，本公司概無其它支付員工退休福利義務。退休福利不適用於外籍員工。

住房福利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及其中國本地員工各自須按員工薪金及工資之一定比例向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所管理之住房基金各自繳納供款。除向住房基金繳納上述供款外，本公司概無其他義務。住房福利不適用於外籍員工。

10. 稅項

由於本公司截至2006年、200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並無在香港獲得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

根據國家稅務法規，本公司為位於中國上海市漕河涇經濟技術開發區的高新技術企業，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根據中國目前稅法，本公司於第一及第二個獲利年度（經抵銷累積稅項虧損，該累積稅項虧損可結轉應用期限最多五年）可獲豁免全部企業所得稅，且隨後三年可獲減免50%。

作為有能力生產線寬相等於或低於0.25微米之芯片晶圓製造商，並根據相關稅務機構於2004年6月17日發出之批文，本公司於2004年至2008年五年期間有權再享受50%所得稅減免。因此，本公司於截至2005年及200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按7.5%之適用所得稅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 稅項 (續)

所得稅費用／(退款) 主要構成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就溢利所作出之準備	—	—
過往年度之超額準備	—	—
遞延稅項	8,017	(974)
所得稅費用／(退款)	8,017	(974)

所得稅費用／(退款) 淨額與稅前(虧損)／溢利之調節表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虧損)／溢利	(832,182)	2,969
按適用稅率7.5%之稅項	(62,414)	223
稅項影響：		
— 不可扣減開支	50,815	3
— 加計扣減支出	—	(1,200)
— 本期未確認的暫時性差異	1	—
— 本期未確認的應稅損失	11,820	—
— 過往年度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之沖回	7,795	—
所得稅費用／(退款)	8,017	(974)

2006年加計扣減支出為根據相關的中國稅法所加計扣減50%的研發成本。

於2007年3月16日閉幕的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並將於2008年1月1日起施行。新企業所得稅法引入了包括將內、外資企業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等的一系列變化。新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從2008年起企業將從現有的稅率在5年之內逐漸提高至25%的法定公司稅率。

11. 股息

董事建議不派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12. 普通股股東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淨(虧損)/溢利除以於相應期間內加權平均發行在外之股數計算。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股東每股(虧損)/溢利	(840,199)	3,943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本(千股)	1,534,227	1,421,800

因無導致每股(虧損)/盈利攤薄之事項存在，故於截至2007年及200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經攤薄之每股(虧損)/盈利未作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房屋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07年12月31日：					
成本值：					
於2007年1月1日	156,241	3,619,605	71,183	3,740	3,850,769
增加	27	2,722	1,832	—	4,581
在建工程轉入	1	21,169	202	—	21,372
處置	—	(5,810)	(1,207)	(510)	(7,527)
於2007年12月31日	156,269	3,637,686	72,010	3,230	3,869,195
累計折舊：					
於2007年1月1日	28,628	1,841,752	36,076	2,879	1,909,335
年內撥備	5,208	368,045	10,601	299	384,153
處置	—	(2,096)	(1,205)	(510)	(3,811)
於2007年12月31日	33,836	2,207,701	45,472	2,668	2,289,677
減值準備：					
於2007年1月1日	—	—	—	—	—
計提	—	653,496	—	—	653,496
轉銷	—	—	—	—	—
於2007年12月31日	—	653,496	—	—	653,496
賬面淨值：					
於2007年12月31日	122,433	776,489	26,538	562	926,022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房屋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06年12月31日：					
成本值：					
於2006年1月1日	104,222	3,318,453	50,433	3,391	3,476,499
增加	40	25,080	7,496	473	33,089
在建工程轉入	53,932	278,974	14,562	—	347,468
處置	(1,953)	(2,902)	(1,308)	(124)	(6,287)
於2006年12月31日	156,241	3,619,605	71,183	3,740	3,850,769
累計折舊：					
於2006年1月1日	24,140	1,474,006	29,280	2,757	1,530,183
年內撥備	4,903	369,548	8,104	246	382,801
處置	(415)	(1,802)	(1,308)	(124)	(3,649)
於2006年12月31日	28,628	1,841,752	36,076	2,879	1,909,335
賬面淨值：					
於2006年12月31日	127,613	1,777,853	35,107	861	1,941,434

於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賬面淨值為人民幣898,922,000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1,905,466,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給銀行用於獲取銀行貸款計25,502,8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86,288,000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718,401,000元）。

於2007年12月31日，尚未辦妥產權證書的房屋及建築物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7,878,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在建工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年初餘額	1,929	175,937
本年增加	22,544	173,470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21,372)	(347,468)
轉入存貨	—	(1,299)
報廢	—	(10)
減值準備轉回	—	1,299
年末餘額	3,101	1,929
成本	3,101	1,929
累計減值準備	—	—
賬面淨值年末餘額	3,101	1,929

於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賬面淨值共計人民幣3,101,000元的在建工程(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1,929,000元)，已抵押給銀行用於獲取銀行貸款計25,502,8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86,288,000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718,401,000元)。

15. 土地租賃預付款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年初餘額	36,623	37,392
本年攤銷	(769)	(769)
年末餘額	35,854	36,623
記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屬於流動資產的部分	(769)	(769)
記入非流動資產的部分	35,085	35,854

於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5,854,000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36,623,000元)的土地租賃預付款已抵押給銀行用於獲取銀行貸款計25,502,8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86,288,000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718,401,000元)。

16. 無形資產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值：		
年初餘額	21,050	18,569
本年增加	808	2,615
報廢	—	(134)
年末餘額	21,858	21,050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3,491)	—
本年攤銷	(3,837)	(3,491)
年末餘額	(7,328)	(3,491)
賬面淨值：	14,530	17,559

無形資產均為電腦軟件。

17.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下列各項目有關之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 折舊	(222)	(562)
— 利率互換的公允價值	—	(196)
— 未用可抵扣稅項虧損	—	4,291
— 準備	—	4,262
	(222)	7,79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續)

遞延稅項資產在以下各暫時性差異的方面未進行確認：

	2007 人民幣千元	2006 人民幣千元
稅務損失	198,445	—
利率互換的公允價值損失	402	—
各項準備	51,927	—
	250,774	—

根據中國相關稅收政策，本公司可在5年內結轉未用可抵扣稅項虧損。由於本公司不確定有足夠的應稅溢利以用於稅項虧損，因此本期不確認以上因暫時性差異影響造成的遞延稅項資產。

18. 存貨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86,963	78,340
備品備件和易耗品	70,645	73,467
在製品	78,445	123,946
產成品	47,587	27,686
	283,640	303,439
減：存貨準備	(49,133)	(41,610)
	234,507	261,829
代表：		
按原值列賬之存貨	182,635	177,193
按可變現之淨值列賬之存貨	51,872	84,636
	234,507	261,829
存貨準備分析：		
年初餘額	41,610	28,424
本年已計提準備	24,996	25,793
本年已沖回	(17,473)	(12,607)
年末餘額	49,133	41,610

1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82,300	137,802
應收票據	1,478	—
	83,778	137,802

本公司提供給客戶的信用期限一般為30天到60天。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續)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按賬齡分類之餘額：		
30天內	55,485	79,462
31天至90天	16,947	57,567
91天至180天	7,333	557
181天至365天	2,535	216
	82,300	137,802
減： 減值準備	—	—
	82,300	137,802

於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無需要減值的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應收賬款的減值準備分析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餘額	—	22
本年計提	—	—
減值準備沖回	—	(22)
年末餘額	—	—

1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續)

於2007年及2006年12月31日，本公司到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到期但未減值					
	共計	未到期 且未減值				
			<60 天	61-180 天	181-365 天	>365 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07年12月31日	82,300	61,383	11,070	9,683	164	—
2006年12月31日	137,802	84,104	52,935	547	216	—

董事會認為於2007年12月31日底無需計提壞賬準備。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885	2,094
按金	126	340
應收保險賠償	25,000	—
可退還增值稅	2,261	2,261
應收增值稅	7,597	1,770
持作交易之金融資產		
— 利率互換	—	2,616
應收利息	—	7,371
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物業、房產和設備處置款	—	596
— 其他	5,239	4,688
	42,108	21,73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關聯公司之結餘

本公司以往透過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Royal Philips”)之全資子公司飛利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前身為Philips Electronics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V., 以下簡稱「飛利浦中國」)受到Royal Philips之重大影響,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飛利浦中國擁有本公司超過26.6%之股本權益。

於2006年8月3日, Royal Philips宣佈已與Kohlberg Kravis Roberts & Co., Sliver Lake Partners和AlInvest Partners N.V.組成的集團(「集團」)簽訂了一項協議。根據該協議, 集團將收購飛利浦半導體業務80.1%的股權, Royal Philips保留19.9%的股權。Royal Philips目前透過飛利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將最終由獨立於Royal Philips的NXP B.V.(前身為Philips Semiconductor International B.V.)持有, 但本公司在上市期間聘用的律師認為根據中國法律, 該股票需獲得中國商務部的批准方能進行在香港聯交所交易。由此, 從2006年9月1日起, 本公司受到由集團控制的NXP B.V. 的重大影響。於本年度, 由NXP B.V.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之公司視為本公司之關聯公司。

關聯公司(NXP B.V.之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結欠/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並基於正常之商業條款。關聯公司之所有結餘均在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交易產生。

22. 現金及銀行存款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	77,495	149,546
定期存款	129,500	247,441
	206,995	396,987

於2007年12月31日, 取決於本公司對現金的需求, 以上定期存款為非抵押, 期限為從三個月到六個月不等。

23. 應付賬款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按賬齡分類之餘額：		
30天內	146,669	144,646
31天至90天	12,978	33,790
91天至180天	6,361	7,245
181天至365天	1,147	3,461
超過365天	4,525	5,202
	171,680	194,34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計息借款

	利率(%)	2007年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非擔保借款	5.02~6.90	2008	164,003
抵押借款	6.14~6.58	2008	186,288
共計			350,291
需支付的計息借款：			
一年以內			350,291
第二年			—
共計			350,291
		2006年	
	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非擔保借款	3.96~6.30	2007	23,426
抵押借款	4.93~7.08	2007	263,025
			286,451
非流動負債：			
抵押借款	4.93~7.08	2008	455,376
共計			741,827
需支付的計息借款：			
一年以內			286,451
第二年			234,702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20,674
共計			741,827

24. 計息借款 (續)

本公司流動借款的賬面價值等同於其公允價值。

根據於2007年6月27日簽訂的針對於2005年3月31日簽訂的一億美元銀團長期貸款額度合同(「長期貸款合同」)補充協議，本公司於2007年6月27日提前償還貸款計3,300萬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241,052,000元)，對若干財務指標作出了修正，並將測試截止日提前到2008年9月30日。

於2007年6月30日，本公司符合前述長期貸款合同及其補充協議中所修訂的財務指標。

於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賬面淨值分為人民幣898,922,000元、3,101,000元及35,854,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土地租賃預付款已抵押給銀行用於獲取銀行貸款計25,502,8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86,288,000元)。

於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尚未使用之信用額度為將於2008年11月24日到期的人民幣80,000,000元。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本公司已獲得銀行批准，將5,500,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40,175,000元)以及3,000,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21,914,000元)短期借款的還款期限分別展期至2009年2月15日、2009年3月17日。

25. 註冊及繳足股本

附註	2007年 股份數目 千股	2006年 股份數目 千股	2007年 人民幣 千元	2006年 人民幣 千元
已註冊	1,534,227	1,109,080	1,534,227	1,109,080
已發行及繳足之股本：				
非上市外資股 (1)	33,272	33,272	33,272	33,272
內資股 (2)	369,621	369,621	369,621	369,621
H股 (3)	467,660	467,660	467,660	467,660
已轉換H股 (4)	663,674	663,674	663,674	663,674
合計：	1,534,227	1,534,227	1,534,227	1,534,227

據中國相關法規，內資股、外資股(包括已轉換H股或非上市外資股)和H股均為構成本公司普通股股本。當本公司宣告派發股息時，所有持股股東均有權收取股息。股份持有人每持有一股股份，享有一票未限制投票權。

25. 註冊及繳足股本 (續)

(1) 非上市外資股

至於非上市外資股，儘管目前還沒有適用的中國法律及規定規範該非上市外資股的權利，本公司章程也沒有規定該非上市外資股與H股為不同的股本類別，但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一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確認，非上市外資股的存在並不違反任何中國法律及規定，除非新的法律法規頒佈，非上市外資股的持有人被視為與內資股持有人為同種類別。非上市外資股的持有人，與內資股持有人享有同等權利。但是，其還擁有以下權利：

- 要求本公司以外幣支付股利；
- 要求本公司在符合外匯管制規定的情況下，在其清算時以外幣分配本公司資產並匯出國外；以及
- 通過仲裁可能解決與內資股或H股持有人之爭議。

(2) 內資股

內資股只能以人民幣認購，並在中國的法人及自然人之間流通。上海化學工業區投資實業有限公司、上海貝嶺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國東方資產管理公司(「東方資產」)持有的內資股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獲准上市，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內資股可於中國大陸任何其他認可交易設施進行買賣或處置。

(3) H股

H股只可由香港、澳門、台灣或中國大陸以外任何其他國家的法人或自然人以港元認購及在他們之間買賣。

(4) 已轉換H股

在資產負債表日，由NXP B.V.和上海化學工業區(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為已轉換H股。H股和已轉換H股均屬本公司股本中同一類別，但本公司在上市期間聘用的律師認為根據中國法律，該股票需獲得中國商務部的批准方能進行在香港聯交所交易。

25. 註冊及繳足股本 (續)

根據《減持國有股籌集社會保障資金管理暫行辦法》的規定，東方資產按照相當於全球發售中發售的H股的10%出售其若干國有股存量股（「出售存量股」），該存量股轉42,513,000股為H股並出售之募股資金已於2006年度上繳全國社會保障基金。

於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全球發售之467,660,000H股股本，扣除發售42,513,000股存量股股本構成本公司於2007年12月31日之註冊資本。

本公司共有467,660,000股H股，包括於2006年4月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369,693,000新發行的H股及36,969,000發售的H股，以及於2006年4月11日發行的有行使超額配售選擇權的新增H股55,454,000股和5,544,000發售的H股。上述H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以公開全球發行的方式定價每股港幣1.60美元。從售出的4251.3萬H股中扣除匯給NSSF的淨收益約人民幣62,699,000元及股份發行支出約人民幣82,606,000後，全球發售所得淨收益約人民幣630,471,000元，貸記實收資本及資本儲備分別為人民幣425,147,000元和人民幣205,324,000元。於2006年12月31日未支付之股票發行費用計人民幣696,000元包含在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中，其於2006年12月31日之餘額為人民幣95,433,000元。

26. 儲備

(1) 資本公積

於2006年4月7日，本公司全球發售後，產生人民幣約287,930,000元股本溢價。股票發行費用約人民幣82,606,000元已在該股本溢價中扣除。

(2) 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須將其除稅後純利之10%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儲備已達本公司註冊資本之50%。在符合載於中國公司法之若干規定下，部分法定盈餘公積可轉增為股本，惟轉增後之法定盈餘公積餘額不可低於註冊資本之2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儲備 (續)

(3) 法定公益金

根據公司法及相關規定，本公司不再提取法定公益金。對於2005年12月31日的法定公益金結餘，轉入法定盈餘公積金。

(4) 保留溢利

本公司可藉股息方式合法分派之數額乃經參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中國法定會計報表所反映之溢利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溢利之較低者而釐定。

2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種類如下：

金融資產

2007年

	交易性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借款和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	83,778	83,778
金融資產，包括預付款項、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40,223	40,223
應收關聯方	—	35,812	35,8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06,995	206,995
	—	366,808	366,808

27.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2006年

	交易性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借款和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	137,802	137,802
金融資產, 包括預付款項、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16	17,026	19,642
應收關聯方	—	35,894	35,8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96,987	396,987
	2,616	587,709	590,325

金融負債

2007年

	交易性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攤余成本計 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	171,680	171,680
金融負債包括預收帳款 和其他應收款	402	80,654	81,056
應付關聯方	—	4,165	4,165
計息借款	—	350,291	350,291
	402	606,790	607,19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 (續)

2006年

	交易性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攤余成本計 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	194,344	194,344
金融負債包括預收帳款 和其他應收款	—	95,433	95,433
應付關聯方	—	12,492	12,492
計息借款	—	741,827	741,827
	—	1,044,096	1,044,096

28. 關聯方交易

如財務報表附註21所述，受NXP B.V. 控制或受到其重大影響之公司視為與本公司有關聯。

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與受Royal Philips 及NXP B.V.控制或受到其重大影響之公司有以下重大交易：

	附註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	(i)	160,128	245,450
採購	(i)	—	1,016
技術轉讓費	(ii)	13,130	21,530
資訊科技相關服務費	(iii)	2,058	2,613

附註：

- (i) 向關聯公司作出之銷售及自關聯公司之採購乃按正常商業條款及市價進行。
- (ii) 向一間關聯公司已付／應付以技術轉讓費形式之供用費根據雙方協議按若干特定產品淨銷售額之3%及10%釐定。
- (iii) 資訊科技相關服務費由關聯公司根據各方協議收取。

董事認為，上述所有交易均是按照本公司之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上述交易均屬公允且將繼續進行。

上述關聯方交易也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述之持續性關聯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承諾

於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下列資本承諾：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諾：		
－已訂約但未撥備	3,843	6,584
－已批准但未訂約	20,989	46,182
	24,832	52,766

30. 或有負債

- (a) 參見本公司截至2006年12月31日年報中披露的Monolithic Power Systems, Inc. (“MPS”)對O2 Micro International Limited (“O2 Micro”)一案，在此案中本公司作為被告之一。

法院於2007年4月30日開庭審判，並將審判內容限制在：美國專利號6396722的專利（「722專利」）是否為無效、本公司和其他被告是否對722專利構成侵權及假設722專利有效並可執行，O2 Micro 是否有權申請禁令。

2007年5月8日，本公司提出一項法律判決動議，以尋求由於O2 Micro 無法提供損害的證據而被從案件中排除。2007年5月10日，法官口頭同意該動議。2007年5月14日，法官通知陪審團，本公司不再是該訴訟中的一方。2007年5月15日，陪審團裁決722專利主張無效，MPS及其客戶ASUSTek Computer Inc.並未真正侵害任何主張，兩個主張為在等同原則下遭到侵害。由於無效的主張無法被侵害，所以，陪審團等同原則下侵害的裁決被無效的裁決所取代。

2007年10月30日，法庭拒絕了所有審判後動議，做出了有利於本公司判決。2007年11月29日，O2 Micro上訴至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2007年12月6日本公司提出了反訴。O2 Micro將於2008年3月27日前提提交上訴要點。

根據外部律師的法律意見，本公司認為，該訴訟導致的負債有可能存在，但可能性不大，因此，並無在財務報表中計提準備。

30. 或有負債 (續)

- (b) 2006年9月本公司被一客戶指控違反了2004年10月22日簽署的代工協議的某些條款，並收到1,97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400,000元)無確實根據的賠償要求的事項。本公司否認其指控。

本公司2007年11月提起仲裁，主張因終止2004年10月22日簽署的代工協議造成的損害賠償費用。該客戶(仲裁答辯人)做出了回應，目前提起了有條件的反索賠，不包括收入損失的索賠估計約為2,64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284,000元)，包括收入損失的索賠約為16,14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7,896,000元)，但基於本公司在代工協定下購買的原材料及設備費用索賠請求被支援為前提。該反訴並無詳細列明明細清單亦無可靠證據支援。仲裁庭現委任一名仲裁員獨任審理。

根據外部律師的法律意見，本公司認為，該反訴導致的負債有可能存在，但可能性不大，因此，並無在財務報表中計提準備。

31.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計息貸款。另外，本公司的其他各項金融資產和負債，包括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和應付票據，以及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各個項目所採用的確認方法已在各相關的政策聲明中進行了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除下文所述利率風險披露的利率互換以外，本公司無因交易或保值而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本公司董事會審閱本公司面對風險的措施，匯總如下：

利率風險

本公司所面對由利息變動而引起的市場風險源於本公司的帶息借款。

本公司採用利率互換來對沖公司面臨的利息風險。公司所進入的利率互換合約讓公司在名義本金額上獲取浮動利率同時在同金額上支付固定利率。公司約定每半年與它方互換建立在認定名義本金額上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的差異。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利率風險 (續)

利率互換合約中採用的浮動利率與 US\$-LIBOR-BBAM(美金-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BBAM) 有密切關聯。於2006年12月31日，浮動利率借款的加權平均年利率為6.04%；本公司自進入利率互換合約後的加權平均年利率為5.77%。

截至於結算日，還未償付的利率互換合約的具體條款及以美元為計價貨幣的名義本金額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大於1年但小於5年	127,831	195,218

於2007年12月31日，已載入財務報表中利率互換合約劃分為持作交易的交易性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02,000元，參見附註27。

將其他的變動參數設為常數，對於可能的利率浮動所引起公司稅前利潤的變化(就浮動利率的借款而言)如以下表格所示。對於公司的所有者權益不產生任何影響。

	增加/ 減小基準點	對於 稅前利潤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2007年		
美元	+20	(40)
美元	-15	30
2006年		
美元	+20	(57)
美元	-15	43

31.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外幣風險

本公司在中國生產經營，其基本業務活動由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進行計算。然而，本公司因對美元及其他匯率進行的銷售活動會使之面臨外匯交易風險。2007年及2006年本公司的出口銷售中以美元進行的交易分別佔87%和84%，以人民幣進行的交易佔13%和16%。

由於本公司的應收款項及借款主要為美元結算，因此外幣匯率波動可能影響本公司之經營成果。董事預計本公司無重大的外幣風險，因而未通過套期保值來規避潛在風險。

下表反映了美元匯率發生合理波動時，假設其他因素不變，本公司的稅前溢利(由於貨幣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的變化)之敏感性分析。

	美元匯率之 增加/減少	對於 稅前溢利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2007	+5%	(6,044)
	-5%	6,044
2006	+5%	(17,840)
	-5%	17,84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外幣風險 (續)

以外國貨幣而不是本國流通貨幣計價的公司資產和負債如下：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美元	141,835	378,258
— 其他	987	7,244
	142,822	385,502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 美元	82,670	105,903
— 其他	—	—
	82,670	105,903
應收關聯方賬款：		
— 美元	35,812	35,894
— 其他	—	—
	35,812	35,894
金融負債		
帶息借款：		
— 美元	270,291	741,827
— 其他	—	—
	270,291	741,827

31.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外幣風險 (續)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 美元	103,734	93,089
— 其他	20,173	4,488
	123,907	97,577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		
— 美元	3,377	29,447
— 其他	727	2,151
	4,104	31,598
應付關聯方帳款：		
— 美元	3,799	12,492
— 其他	—	—
	3,799	12,49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只和經過確認有往來記錄以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客戶進行貿易，且對所有給予信用期限進行貿易的客戶進行信用評級，關注應收賬款的餘額，因此本公司的壞賬準備風險並不顯著。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其他應收款，這些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源自因交易對方違約，最大風險敞口等於這些工具的賬面金額。

由於本公司只和確認有往來記錄以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客戶進行貿易，因此無抵押的需要。本公司與信用良好的客戶進行交易，以最大限度地減少信用風險的敞口。

本公司的金融資產沒有顯著高度集中的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信用風險敞口的詳細信息載於附註1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性風險

公司使用循環流動性計劃工具來規避資金短缺的風險。此工具對金融工具和金融資產(如應收賬款, 其他金融資產)以及預計經營淨現金流同等適用。

公司的目標是在通過使用長短期的銀行貸款以維持資金運行上連續性和靈活性的平衡。

下表總結了公司在2006年12月31日和2007年12月31日的財務負債, 按合同未折扣的付款情況。

	已到期 人民幣千元	3個月 以內 人民幣千元	3到 12月 人民幣千元	1到 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 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07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	23,780	142,101	5,799	—	—	171,680
應計負債 和其他應付款	81,056	—	—	—	—	81,056
計息借款	—	186,983	171,753	—	—	358,736
	104,836	329,084	177,552	—	—	611,472
2006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	28,753	156,739	8,417	435	—	194,344
應計負債 和其他應付款	95,433	—	—	—	—	95,433
計息借款	—	181,222	113,054	514,810	—	809,086
	124,186	337,961	121,471	515,245	—	1,098,863

31.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是保證提供充足的資金以保證公司的持續經營和股東利益的最大化。

本公司根據自身經濟狀況管理及調整資本結構。於2007年12月31日止未作出任何目標、政策及流程的變動。

本公司關注的總負債對淨資產的比率，即淨負債除以淨資產。該公司的政策是要保持資產負債比率不大於1。淨負債包括帶息借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形淨資產包括股東權益總額加上儲備減去無形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總負債與淨資產之比率如下表所示：

	2007年 人民幣千元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帶息借款	350,291	741,827
減：現金和銀行餘額	(206,995)	(396,987)
總負債	143,296	344,840
有形淨資產	959,994	1,797,164
負債淨資產比率	0.15	0.19

公允價值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公允價值乃根據金融工具有關之市場信息，於特定時點估計獲得。此估計乃基於主觀判斷，且對於重大判斷具有不確定性，故不能被準確地計量，任何假設之變化均可能對此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於結算日，本公司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約相當於公允價值。

32.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2008年3月31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報出。